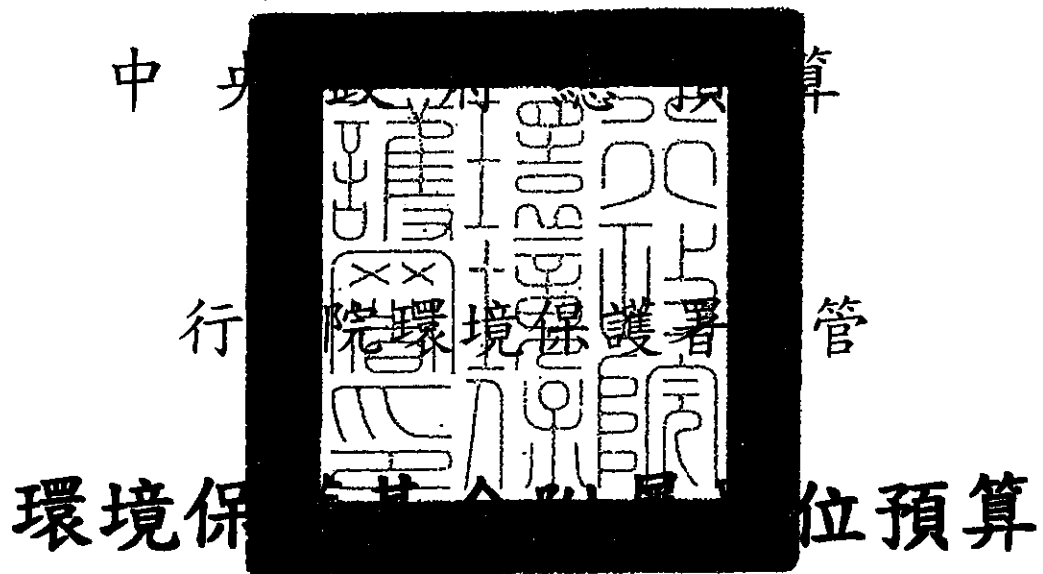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非營業部分)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4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5~17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8~19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1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2~29
四、附表	
單位成本分析表·····	31~32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33~34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5~3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3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3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40~43
六、附錄	
(一)固定項目明細表·····	45~46
(二)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 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47
七、分預算表	
(一)空氣污染防制基金分預算表·····	1-1~1-47
(二)資源回收管理基金分預算表·····	2-1~2-37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分預算表·····	3-1~3-33
(四)水污染防治基金分預算表·····	4-1~4-21
(五)環境教育基金分預算表·····	5-1~5-33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我國政府為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整治土壤與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及推動環境教育工作，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及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以達到永續發展，依空氣污染防制法、廢棄物清理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水污染防治法、環境教育法等規定，分別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85 年度)、資源回收管理基金(88 年度)、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90 年度)、水污染防治基金(95 年度)、環境教育基金(100 年度)，由於前述各基金均與環境保護息息相關，依 91 年 7 月 26 日行政院 92 年度計畫及預算審核會議通過，自 92 年度起，將空氣污染防制基金、資源回收管理基金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等 3 個特別收入基金合併成立本「環境保護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原有各基金則一律改為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隸屬於本基金項下，其項目則合併表達，95 年度成立之水污染防治基金及 100 年度成立之環境教育基金，亦隸屬於本基金項下，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二、施政重點

(一)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空氣污染防制策略規劃

落實臭氧前驅物(VOCs 及 NO_x)及懸浮微粒(PM₁₀ 及 PM_{2.5})減量工作；配合空氣污染國際環保公約，執行臭氧層保護及酸雨防制工作；推動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宣導及教育訓練工作；持續檢討及提昇空氣品質管理制度與法規。

2.固定污染源管制

強化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相關管制標準、許可、定期檢測、連續自動監測等管理制度並健全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申報、查核制度。

3.移動污染源管制

加強執行新車及使用中車輛管制，提升車用汽柴油油品品質，並加強推動潔淨能源車輛及電動車等低污染低碳車輛之使用。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考核作業、公有裸露地及已封閉垃圾場綠化及河川揚塵防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辦理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

6.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配合國際公約趨勢及溫室氣體減量法相關法令發展，逐步建置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及查驗管理之管制體系，持續推動盤查登錄及先期減量作業，並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強化國際氣候變遷之因應與合作，提昇全民節能減碳意識，落實低碳生活。

7.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賡續推動低碳永續社區建構事宜，並複製推廣至其他社區；規劃並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方案」，協助與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建構措施，形塑具在地特色之低碳生活圈架構；輔助金門縣政府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

(二)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策進基金功能，穩固回收工作。

- (1).設計差別費率，鼓勵綠色設計。
- (2).訂定分級補貼費率，提升處理技術。
- (3).有效運用基金，順暢資源回收體系。

2.增進責任業者管理，落實生產者責任。

- (1).審查、輔導、管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
- (2).精進查核制度及技術，縮短催收作業。
- (3).內控系統之維護與功能提昇。

3.精進稽核認證運作模式，提升管理效能。

- (1).確保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持續強化稽核認證效能及電子化。
- (3).強化稽核認證查核，確保稽核品質。

4.推動回收處理創新研發，提昇資源回收產業價值。

- (1).促進產學合作，提昇資源回收成效。
- (2).持續輔導回收處理業者提昇產業價值。

5.加強辦理宣導推廣，提昇回收效能。

- (1).加強推動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
- (2).達到垃圾減量與資源再利用之成效。
- (3).辦理宣導推廣，強化民眾減量與資源回收觀念。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健全污染整治工作管理機制

推動污染土壤離場處理與風險評估機制；建立場址再利用執行架構與配套措施；制定底泥品質管理相關規範。

2.及早發現潛在污染，加速推動污染場址之清理

擴大高污染潛對象之調查，加速確認現有污染；加速進行污染場址之改善清理進度。

3.提昇本土化污染調查、整治專業能力

推動相關整治技術能力之創新與研究，發展本土化專業能力；拓展國際交流與合作，達成我國成為亞洲地區土壤及地下水技術輸出樞紐之目標，並創造國內產業邁向國際之契機。

(四)水污染防治基金

執行水污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繳費查核，並建置水污費徵收作業系統，即時掌握水污費徵收各項資訊。另推動各項水體水質改善措施、輔導事業進行廢水處理改善及低污染技術研發，以加速水污染防治工作。

(五)環境教育基金

1.加強辦理環境教育之規劃、宣導、推動、輔導、獎勵相關事項。

2.對環境教育人員、環境教育機構及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認證，以提高其品質並加強管理。

3.落實執行全國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每一年都要安排所有員工、教師、學生參加四小時以上環境教育；另鼓勵國民加入環境教育志工，讓更多民眾能藉由本法之推動，接觸環境教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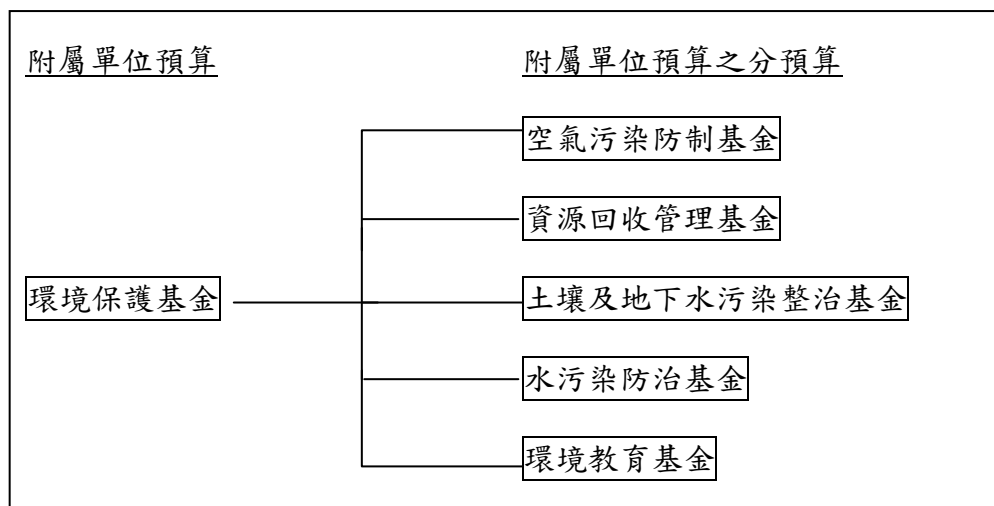
4.對於違反環保法律，處以停工、停業及罰鍰新台幣五千元以上之案件，除原有之處分外將令其接受一至八小時之環境講習，使其充分瞭解環境問題，體認環境倫理及責任，減少未來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行為發生。

三、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本基金之財源，主要為向污染源或業者徵收之空氣污染防制費、回收清除處理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水污染防治費以及環保提撥等收入，運用於防制空氣污染，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整治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水污染，及推動環境教育等用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二)基金之構成體系如下圖：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畫—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16條第1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本年度預計收入38億5,962萬8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38億8,173萬2千元，減少2,210萬4千元，主要係移動污染源污染防制費收入減少所致。
- (二)徵回收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第1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12億9,303萬7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13億2,310萬6千元，減少3,006萬9千元，主要係預估乾電池製造趨勢朝環保及重複使用，致使營業量減少，及機動車輛實施綠色差別費率等因素，致收入減少。
- (三)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第1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9億9,250萬3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8億7,969萬3千元，增加1億1,281萬元，主要係因預估經濟成長率調升及擴大費基後，徵收金額略增，致污染整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四)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依水污染防治法第11條第1項規定，對排放廢（污）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於地面水體之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6,00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6,000 萬元，增加 0 元，主要係徵收水污染防治費。

- (五)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 8 條第 2 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 5%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 5%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3 億 4,727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3 億 2,231 萬元，增加 2,496 萬 6 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 (六)財產收入計畫—係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委託經營契約之租金收入及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5,440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5,476 萬元，減少 35 萬 9 千元，主要係為基金規劃轉存定期存款之孳息收入減少所致。
- (七)其他收入計畫—係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委託經營契約之回饋金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1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0 萬元，增加 0 元。

二、基金用途：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約 40 億 3,41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5 億 2,555 萬 4 千元，主要係增加行政院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及「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等專業服務費，及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及配合細懸浮微粒（PM_{2.5}）政策實施辦理相關科技研究計畫、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示範運行、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設置更新設備、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等捐助、補助與獎勵費等經費所致。
-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5,163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671 萬元，主要係減少補助購置資源回收車經費所致。
-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3,657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678 萬 5 千元，主要係辦理農地污染管理措施與底泥風險危害評估、污染整治技術實場應用示範等工作經費，致基金用途增加。
-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5,111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2 萬元，主要係提升污染源管制資料處理之電腦及資料庫等相關設備處理效能所致。
-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 3 億 0,258 萬 5 千元，較上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度增加 2,243 萬 5 千元，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及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六)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2 億 1,916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565 萬 1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空氣污染防制基金及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行政業務經費所致。

(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18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59 萬 8 千元，主要係購置及汰換辦公設備與電腦等設備經費減少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66 億 0,694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5 億 2,170 萬 1 千元，增加 8,524 萬 4 千元，約 1.31%，主要係污染整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72 億 9,709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67 億 2,486 萬元，增加 5 億 7,223 萬 7 千元，約 8.51%，主要係增加行政院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及「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等專業服務費，及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及配合 PM_{2.5} 政策實施辦理相關科技研究計畫、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示範運行、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設置更新設備、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等捐助、補助與獎勵費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6 億 9,015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 2 億 0,315 萬 9 千元，增加 4 億 8,699 萬 3 千元，約 239.71%，將移用基金餘額 6 億 9,015 萬 2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當年度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10.5 萬人次
二、節能減碳酷地球	1.推廣綠色運輸	低碳綠色運具輛數 (油電混合動力車、電動公車、每年	30,000 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推廣環保署公告共通規格電池之電動自行車及電動輔助自行車)	
	2.溫室氣體盤查申報率	實際申報家數÷應申報家數× 100%	90%
三、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全國資源回收量（稽核認證量+執行機關回收廢紙舊衣等未公告項目）/（垃圾清運量+廚餘回收量+全國資源回收量+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100%	42.30%
四、去污保育護生態	1.細懸浮微粒(PM _{2.5})年平均濃度	全國（不含外島）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 _{2.5} 年平均濃度	21.5µg/m ³
	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復育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數量（處）（前年度累計已解除列管場址數+當年度解除列管數）	320 處
五、水污費徵收對象確認	事業家數	以水污染源管制資料管理系統之列管事業名單為對象	12,000 家
六、建置水污染防治費審查中心資料管理系統	資料管理系統	系統架構包括業者網路申報計費系統、審查中心作業系統及環保單位查詢系統等，並將 12,000 家徵收對象基本資料匯入資料庫系統	1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七、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0條第4項，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累積之人數	2,000 人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0條第3項，取得環境教育機構認證累積之數量	13 所
	3.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14條第3項，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累積之數量	70 處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當年度運用環境教育基金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68 億 0,634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5 億 2,986 萬 1 千元，約 8.44%，主要係固定污染源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52 億 5,96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7 億 1,679 萬 2 千元，約 11.99%，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永續家園」係屬新興計畫，研訂該計畫申請原則耗時及部分委辦計畫因契約執行期程跨年度，暨部分專業服務費預算遭立法院凍結，未及提報解凍報告，致實際執行數較低。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數賸餘 15 億 4,673 萬元，較預算數增加賸餘 12 億 4,665 萬 3 千元，約 415.44%。主要係因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及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1.工廠土地污染潛勢篩檢網	19,000 家	1.工作主軸： 自 99 年起規劃推動之廢棄工廠總體檢行動方案，已透過「全國廢棄工廠整體管制」及「污染管理地圖及風險篩檢評析系統」兩項主軸逐步執行。 2.執行成果：達成度 121%，目標值已達成且超越過去實績 99~100 年透過辦理「全國廢棄工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基線普查計畫」完成全面總體檢前之必要準備作業，並完成 1 萬 4,000 家廢棄工廠基線資料蒐集及資料庫建置；101 年延續先前執行成果，加速辦理，累計完成 2 萬 3,000 家工廠之精準定位以及工廠基線資料庫建置，達成度為 121%，目標值已達成且超越過去實績。 3.特殊績效：執行內容具有挑戰性及創新性 面對數量龐大之總體檢對象名單，如何快速且正確建立工廠基線資料，並完成全面現況清查，為本計畫最大之挑戰。整合包含工廠基本資料、廠區所在位置、航照圖資蒐集、處理、廠區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圍、平面配置判釋與繪製等，由於相關資料蒐集保存不易，除借助基線資料庫建置外，亦透過各項資訊工具進行輔助應用。透過資訊系統建置與擴充更新，提供進度管制、外業現況資料校正及資料建檔管理，結合 GIS 空間地理位置圖形輔助，提供現場作業執行工廠資料查詢、作業規劃、勾稽、校核、評析作業之依據與基礎，有效加速整體盤查作業時程，並做為賡續全面清查作業實施之基礎。
二、節能減碳酷地球	推廣使用低碳運具(包含電動車、清潔燃料車)輛數	21,750 輛	101 年補助民眾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 9,491 輛；電動自行車 2 萬 6,450 輛。另油電混合車國產化 101 年內銷售量達 1 萬 8,000 餘輛。
三、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38.5%	101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3,100,996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7,403,910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41.8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四、去污保育護生態	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	97%	1.依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一般測站監測結果，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比率 101 年為 99.03%，已經達成原設定目標；自 93 年 95.48%以來逐年改善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較 100 年 98.62%提升，已高達 99%以上，不良影響比率降低至 0.97%。空氣品質呈現持續改善，101 年係為歷年來空氣品質最佳的一年。 2. 本署為加強保障國民健康，於 101 年訂定 PM_{2.5} 空氣品質標準、加嚴「鋼鐵業燒結工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增收 VOCs 空污費提升廠方改善經濟誘因、施行柴油車第五期排放標準及將汽油硫含量降至 10 mg/kg、施行汽油車第五期排放管制標準、推廣使用電動(輔助)自行車、電動車輛及 LPG、CNG 及 LNG 等清潔燃料、增訂機動車輛停車怠速 3 分鐘內應熄火相關規定、持續補助淘汰高污染老舊二行程機車。 3. 另本署督導地方環保局約略 300 多項空氣污染防制相關工作計畫執行，藉由全國各級環保機關持續努力、中央及地方法規加嚴、空污費不法查緝、地方特性加強管制等各項精進策略，以達成該項目標準。
五、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 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0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951 人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15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1 所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40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51 處取得認證。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24 億 1,292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24 億 1,667 萬 4 千元，執行率 100.16%。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13 億 9,940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 11 億 9,343 萬 6 千元，執行率 85.28%，主要係補助機車定檢站檢驗費申請及撥付作業審查期程較長所致，將加速辦理補助款之核撥作業。且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補助降低車用液化石油氣售價實施浮動氣價機制，隨著每公升補助金額降低，補助款亦減少，且期間數週補助 0 元。另補助地方辦理之計畫，本署係以預付費用科目撥交地方執行，因基金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並報審計部同意支出憑證採就地審計方式辦理，致未能轉列實支數，致實際執行數略有落後。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0 億 1,351 萬 4 千元，實際數賸餘 12 億 2,323 萬 8 千元。

(二)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1.工廠土地污染潛勢篩檢網	1.全國廢棄工廠數量達 12 萬家，本署依據產業運作特性、國內外污染案例、土污法管制工業類別等綜合研析，針對其中屬 2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類高污染潛勢業別之工廠 38,000 家納入評估標的。為加速掌握工廠歇業關廠後的土地現況，建立工廠基線資料，逐年分階段進行廢棄工廠盤查工作，於 99 年開始執行，至 102 年 6 月已累計完成 28,000 家。 2.本署 102 年度土地污染潛勢評估作業，配合雲端運算科技之應用及導入行動通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之拍照、定位、3.5G 網路功能，提升資訊系統功能及現場作業程序，加速場址評估效率及品質。
	2.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已有 8 萬人次。
二、節能減碳酷地球	推廣綠色運輸	102 年截至 6 月底止，共計補助民眾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 1,725 輛；電動自行車 4,586 輛；汰換二行程機車並購買電動機車 618 輛。另油電混合車銷售量約 1 萬輛。
三、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2 年度目標值為 40.5%，截至 102 年 5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42.12%，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1,296,663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3,078,392 公噸。
四、去污保育護生態	1.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	102 年截至 7 月底止，統計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比率為 99.07%，但空氣品質涉及季節影響，需待年度結束時方能檢視績效目標達成率；目前本署持續推動空氣品質改善策略，已完成加嚴「鋼鐵業燒結工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降低 VOCs 空污費優惠提升廠方改善誘因，並研議機車廢氣排放第六、七期標準及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加嚴草案，並督導各地方環保局執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四、去污保育護生態		約略三百多項相關計畫來加強地方特性管制。
	2. 細懸浮微粒 (PM _{2.5}) 年平均濃度	1.102 年截至 6 月底止，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 _{2.5} 平均濃度為 26.6μg/m ³ ，惟空氣品質涉及季節氣候影響，1~3 月為氣象條件較差及易受境外傳輸影響之時期，需待年度結束時方能檢視績效目標達成率。 2.本署持續推動各項空氣品質改善策略，並於本年度發布加嚴固定污染源粒狀污染物排放標準、推動電動車降低熱點污染、預告加嚴電力設施排放標準等加強污染減量工作，以期達成年度目標值。
	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復育	自 101 年 1 月起至本(102)年 6 月底止，共解除列管 195 處污染場址，已達預定績效指標 72%。
五、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 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1,465 人取得認證。
	2. 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11 所取得認證。
	3. 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67 處取得認證。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項 目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6,806,346	基金來源	6,606,945	6,521,701	85,244
	6,615,142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552,444	6,466,841	85,603
	4,004,014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19,628	3,941,732	-22,104
	1,366,376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93,037	1,323,106	-30,069
	958,108	污染整治收入	992,503	879,693	112,810
	286,644	環保提撥收入	347,276	322,310	24,966
	56,962	財產收入	54,401	54,760	-359
	39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8,120	租金收入	8,120	8,120	0
	48,803	利息收入	46,281	46,640	-359
	134,242	其他收入	100	100	0
	134,242	雜項收入	100	100	0
	5,259,616	基金用途	7,297,097	6,724,860	572,237
	2,695,209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3,508,585	525,554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1,368,345	-16,710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1,299,786	36,785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50,992	120
	217,5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280,150	22,435
	167,32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19,163	213,512	5,651
	2,27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892	3,490	-1,598
	1,546,730	本期賸餘(餘絀-)	-690,152	-203,159	-486,993
	11,605,150	期初基金餘額	12,948,721	11,362,089	1,586,632
	0	解繳國庫	0	0	0
	13,151,880	期末基金餘額	12,258,569	11,158,930	1,099,63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66 億 0,694 萬 5 千元：

-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 億 1,962 萬 8 千元。(詳 1-15~1-16 頁、4-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 億 9,303 萬 7 千元。(詳 2-11~2-17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三)污染整治收入 9 億 9,250 萬 3 千元。(詳 3-13~3-1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四)環保提撥收入 3 億 4,727 萬 6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五)租金收入 812 萬元。(詳 2-17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六)利息收入 4,628 萬 1 千元。(詳 1-16 頁、2-17~2-18 頁、3-14、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七)雜項收入 10 萬元。(詳 2-1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72 億 9,709 萬 7 千元：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 億 3,413 萬 9 千元。(詳 1-17~1-3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二)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 億 5,163 萬 5 千元。(詳 2-19~2-2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3,657 萬 1 千元。(詳 3-15~3-2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四)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 萬 2 千元。(詳 4-10~4-1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五)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 億 0,258 萬 5 千元。(詳 5-14~5-2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六)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 億 1,916 萬 3 千元。(詳 1-34~1-36 頁、2-25~2-27 頁、3-21~3-23 頁、4-11~4-12 頁、5-21~5-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七)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89 萬 2 千元。(詳 1-36~1-37 頁、2-27 頁、3-23 頁、4-12 頁、5-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6 億 9,015 萬 2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基 金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基 金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基 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 金	環 境 教 育 基 金	合 計
基金來源	3,869,239	1,309,321	1,020,730	60,000	347,655	6,606,945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859,628	1,293,037	992,503	60,000	347,276	6,552,444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859,628	0	0	60,000	0	3,919,628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0	1,293,037	0	0	0	1,293,037
污染整治收入	0	0	992,503	0	0	992,503
環保提撥收入	0	0	0	0	347,276	347,276
財產收入	9,611	16,184	28,227	0	379	54,401
租金收入	0	8,120	0	0	0	8,120
利息收入	9,611	8,064	28,227	0	379	46,281
其他收入	0	100	0	0	0	100
雜項收入	0	100	0	0	0	100
基金用途	4,069,872	1,451,127	1,391,966	57,055	327,077	7,297,097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0	0	0	0	4,034,139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0	1,351,635	0	0	0	1,351,63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0	0	1,336,571	0	0	1,336,571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0	0	51,112	0	51,1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0	0	0	0	302,585	302,585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5,338	99,050	54,975	5,508	24,292	219,163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5	442	420	435	200	1,892
本期賸餘(餘絀-)	-200,633	-141,806	-371,236	2,945	20,578	-690,152
期初基金餘額	6,137,174	3,280,655	3,366,473	3,025	161,394	12,948,721
解繳國庫	0	0	0	0	0	0
期末基金餘額	5,936,541	3,138,849	2,995,237	5,970	181,972	12,258,56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690,152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690,15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690,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2,652,0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61,85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分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空氣污 染 防制 基金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基金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基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金	環 境 教 育 基 金	合 計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00,633	-141,806	-371,236	2,945	20,578	-690,152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0	0	0	0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633	-141,806	-371,236	2,945	20,578	-690,152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減少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0	0	0	0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0	0	0	0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0	0	0	0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0	0	0	0	0	0
增加其他資產	0	0	0	0	0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0	0	0	0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0	0	0	0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0	0	0	0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00,633	-141,806	-371,236	2,945	20,578	-690,152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01,195	3,190,483	3,270,936	3,025	186,364	12,652,00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800,562	3,048,677	2,899,700	5,970	206,942	11,961,851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552,444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919,628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3,859,628	詳1-15~1-16頁
水污染防治基金				60,000	詳4-9頁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93,03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293,037	詳2-11~2-17頁
污染整治收入				992,50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992,503	詳3-13~3-14頁
環保提撥收入				347,276	
環境教育基金				347,276	詳5-13頁
財產收入				54,401	
租金收入				8,12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8,120	詳2-17頁
利息收入				46,281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9,611	詳1-16頁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8,064	詳2-17~2-18頁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8,227	詳3-14頁
環境教育基金				379	詳5-13頁
其他收入				100	
雜項收入				10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00	詳2-18頁
總計				6,606,94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預 算 數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695,209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4,034,139	3,508,585	詳1-17~1-34頁
2,695,209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4,034,139	3,508,585	
706,628	服務費用	1,172,272	1,073,913	
9,564	水電費	7,000	7,000	
2,660	郵電費	1,620	3,920	
2,598	旅運費	5,090	4,770	
16,361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030	21,730	
1,268	保險費	2,000	3,000	
16,745	一般服務費	24,207	23,828	
657,432	專業服務費	1,114,325	1,009,665	
3,153	材料及用品費	1,009	3,259	
0	使用材料費	30	30	
3,153	用品消耗	979	3,229	
308	租金、償債與利息	0	0	
274	地租及水租			
34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11,70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3,500	24,800	
11,708	購置固定資產	100,000	24,800	
0	購置無形資產	13,500	0	
1,973,40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747,358	2,406,613	
1,962,64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35,858	2,394,113	
10,765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11,500	12,500	
5	其他			
5	其他支出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1,368,345	詳2-19~2-25頁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351,635	1,368,345	
370,121	服務費用	466,535	406,945	
462	旅運費	769	769	
15,36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302	19,612	
8,409	一般服務費	0	0	
345,882	專業服務費	446,464	386,564	
800,72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5,100	961,4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務 途 別 科 目	年 算 數	年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78,3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60,500	936,000	
	22,426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24,600	25,400	
	7,308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 支出	0	0	
	7,308		各項短絀	0	0	
	2,972		其他	0	0	
	2,972		其他支出	0	0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1,299,786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336,571	1,299,786	詳3-15~3-21頁
	451,678		服務費用	737,544	714,384	
	99		郵電費	140	200	
	1,368		旅運費	2,320	2,270	
	6,53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525	6,355	
	443,675		專業服務費	728,559	705,559	
	291		材料及用品費	360	360	
	291		用品消耗	360	360	
	65		租金、償債與利息	100	30	
	17		地租及水租	50	30	
	4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0	
	16,50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16,204		購置固定資產	0	0	
	30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527,62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98,567	585,012	
	527,628		捐助、補助與獎助	595,067	581,512	
	0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3,500	3,500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50,992	
	0		水污染防治基金	51,112	50,992	詳4-10~4-11頁
	0		服務費用	2,042	2,042	
	0		郵電費	142	142	
	0		旅運費	400	400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	500	
	0		專業服務費	1,000	1,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0	用品消耗	150	150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20	1,800
		0	購置固定資產	1,920	1,800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7,000	47,000
		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000	47,000
217,5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280,150
217,512			環境教育基金	302,585	280,150
119,218			服務費用	158,285	151,175
499			郵電費	1,225	1,225
2,830			旅運費	8,020	8,290
15,37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5,900	21,960
9			保險費	500	1,000
0			一般服務費	240	0
100,507			專業服務費	122,400	118,700
1,181			材料及用品費	2,700	2,800
1,181			用品消耗	2,700	2,800
743			租金、償債與利息	2,500	2,100
328			地租及水租	700	800
415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00	1,300
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0
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800	0
8			購置無形資產	3,800	0
96,36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5,300	124,075
92,57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7,100	115,875
3,784			補貼(償)、獎勵、慰問、 照護與救濟	8,200	8,200
167,326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19,163	213,512
25,400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35,338	32,695
9,901			用人費用	10,252	10,381
116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7,16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232	7,23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17		超時工作報酬						480			480	詳2-25~2-27頁
		885		獎金						904			904	
		430		退休及卹償金						434			434	
		992		福利費						1,034			1,163	
		12,815		服務費用						21,836			19,644	
		666		水電費						876			876	
		889		郵電費						1,089			989	
		1,555		旅運費						1,278			1,278	
		5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236	
		18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38		保險費						70			48	
		9,221		一般服務費						17,859			15,743	
		202		專業服務費						224			224	
		863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863		用品消耗						1,000			1,000	
		291		租金、償債與利息						580			58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291		什項設備租金						540			540	
		1,24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280			700	
		1,247		購置無形資產						1,280			700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2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5		會費						30			30	
		277		分擔						360			360	
		90,978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99,050			99,606	
		49,487		用人費用						52,494			53,173	
		194		正式員額薪資						252			252	
		36,14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306			38,306	
		1,223		超時工作報酬						1,418			1,418	
		4,515		獎金						4,788			4,788	
		2,166		退休及卹償金						2,298			2,298	
		5,247		福利費						5,432			6,11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務 途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6,600		服務費用	41,172	41,629	詳3-21~3-23頁
	1,409		水電費	1,421	1,436	
	2,519		郵電費	2,965	2,965	
	2,835		旅運費	2,516	2,516	
	1,71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7	587	
	9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82	509	
	158		保險費	312	312	
	25,929		一般服務費	30,489	31,054	
	1,939		專業服務費	2,300	2,250	
	1,909		材料及用品費	1,701	1,701	
	39		使用材料費	178	178	
	1,870		用品消耗	1,523	1,523	
	1,102		租金、償債與利息	1,290	1,290	
	226		地租及水租	240	240	
	3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250	
	514		什項設備租金	800	800	
	1,1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80	600	
	1,180		購置無形資產	1,180	600	
	5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53	553	
	30		消費與行為稅	417	30	
	27		規費	136	523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40,02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54,975	50,821	
	522		用人費用	600	600	
	10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420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37,556		服務費用	51,619	47,505	
	664		水電費	649	649	
	1,115		郵電費	1,434	1,374	
	2,131		旅運費	1,720	1,770	
	1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570	
	17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91	391	
	80		保險費	165	14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年 算 數	年 算 數	年 算 數
33,038	一般服務費			46,460	42,141	
255	專業服務費			400	465	
997	材料及用品費			1,487	1,487	
128	使用材料費			307	307	
869	用品消耗			1,180	1,180	
256	租金、償債與利息			480	54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60	
256	什項設備租金			480	480	
33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0	300	
333	購置無形資產			400	300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	23	
15	消費與行為稅			15	15	
8	規費			8	8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324	分擔			336	336	
0	水污染防治基金			5,508	5,548	詳4-11~4-12頁
0	用人費用			274	274	
0	正式員額薪資			100	100	
0	超時工作報酬			174	174	
0	服務費用			3,168	3,208	
0	水電費			48	48	
0	郵電費			90	90	
0	旅運費			256	256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7	137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0	900	
0	保險費			10	10	
0	一般服務費			1,727	1,767	
0	材料及用品費			426	426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0	用品消耗			326	326	
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640	1,640	
0	房租			1,440	1,44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中華民國103年度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150			
	10,927			環境教育基金					24,292		24,842			詳5-21~5-23頁
	381			用人費用					636		636			
	88			正式員額薪資					136		136			
	293			超時工作報酬					500		500			
	9,590			服務費用					22,056		22,556			
	0			水電費					208		300			
	360			郵電費					500		500			
	27			旅運費					450		450			
	24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0		2,000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300			
	8,750			一般服務費					18,234		18,542			
	211			專業服務費					464		464			
	431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0			使用材料費					200		200			
	431			用品消耗					800		800			
	0			租金、償債與利息					0		300			
	0			什項設備租金					0		300			
	5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50		300			
	520			購置無形資產					550		300			
	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 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		50			
	5			會費					50		50			
	2,276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892		3,490			
	634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395		665			詳1-36~1-37頁
	63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95		665			
	634			購置固定資產					395		665			
	962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442		1,375			詳2-27頁
	96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42		1,375			
	962			購置固定資產					442		1,375			
	48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420		640			詳3-23頁
	4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 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20		64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導、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計畫				1,336,57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整治、監督、環境影響評估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廢(污)水處理和截流設施之建設與營運管理，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7,076,042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 年 (前 年)12 月 31 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 年 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102 年 (上 年)12 月 31 日 預 計 數	比 較 增 減 (-)
14,305,216	資產	13,422,833	14,107,521	-684,688
14,225,146	流動資產	13,331,835	14,021,987	-690,152
12,855,162	現金	11,961,851	12,652,003	-690,152
0	短期投資	0	0	0
963,459	應收款項	963,459	963,459	0
406,525	預付款項	406,525	406,525	0
64,39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75,321	69,857	5,464
64,393	準備金	75,321	69,857	5,464
15,677	其他資產	15,677	15,677	0
15,677	什項資產	15,677	15,677	0
14,305,216	資產總額	13,422,833	14,107,521	-684,688
1,153,336	負債	1,164,264	1,158,800	5,464
930,593	流動負債	930,593	930,593	0
930,593	應付款項	930,593	930,593	0
222,743	其他負債	233,671	228,207	5,464
222,743	什項負債	233,671	228,207	5,464
13,151,880	基金餘額	12,258,569	12,948,721	-690,152
13,151,880	基金餘額	12,258,569	12,948,721	-690,152
13,151,880	基金餘額	12,258,569	12,948,721	-690,152
14,305,216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13,422,833	14,107,521	-684,68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9,67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預計平衡表(分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基 金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基 金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基 金	水 污 染 防 治 基 金	環 境 教 育 基 金	合 計
資 產	6,541,136	3,364,574	3,297,513	5,970	213,640	13,422,833
流動資產	6,528,397	3,295,016	3,288,812	5,970	213,640	13,331,835
現金	5,800,562	3,048,677	2,899,700	5,970	206,942	11,961,851
短期投資	0	0	0	0	0	0
應收款項	528,758	190,843	243,749	0	109	963,459
預付款項	199,077	55,496	145,363	0	6,589	406,525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 準備金	12,739	59,249	3,333	0	0	75,321
準備金	12,739	59,249	3,333	0	0	75,321
其他資產	0	10,309	5,368	0	0	15,677
什項資產	0	10,309	5,368	0	0	15,677
資產總額	6,541,136	3,364,574	3,297,513	5,970	213,640	13,422,833
負 債	604,595	225,725	302,276	0	31,668	1,164,264
流動負債	589,926	155,599	163,283	0	21,785	930,593
應付款項	589,926	155,599	163,283	0	21,785	930,593
其他負債	14,669	70,126	138,993	0	9,883	233,671
什項負債	14,669	70,126	138,993	0	9,883	233,671
基金餘額	5,936,541	3,138,849	2,995,237	5,970	181,972	12,258,569
基金餘額	5,936,541	3,138,849	2,995,237	5,970	181,972	12,258,569
基金餘額	5,936,541	3,138,849	2,995,237	5,970	181,972	12,258,569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6,541,136	3,364,574	3,297,513	5,970	213,640	13,422,833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39,67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7,076,042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上年度預算數				6,507,858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3,508,58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68,345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99,786	
水污染防治計畫				50,99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80,150	
前年度決算數				5,090,014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2,695,209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181,12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96,166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17,512	
100年度決算數				4,397,423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2,399,56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086,86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868,608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2,386	
99年度決算數				4,207,691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2,694,483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021,86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491,348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年度最高可 進用員額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63	0	63	
聘用	63	0	63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0	0	1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3	0	53	
兼任人員	131	-2	129	
管理委員會委員	109	0	109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23	0	2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3	0	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3	0	23	
水污染防治基金	17	0	17	
環境教育基金	23	0	23	
其他兼任人員	22	-2	2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1	-2	9	
水污染防治基金	4	0	4	
環境教育基金	7	0	7	
總 計	194	-2	192	

註：辦理環境保護業務所需契約勞力164人，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13人，勞務承攬8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擔 險 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836	45,538	1,898	5,692		2,732	5,458	1,008	63,162	1,094	64,256
管理委員會委員	836	0	0	0		0	0	0	836	0	836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168	0	0	0		0	0	0	168	0	83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52	0	0	0		0	0	0	252	0	25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180	0	0	0		0	0	0	180	0	180
水污染防治基金	100	0	0	0		0	0	0	100	0	100
環境教育基金	136	0	0	0		0	0	0	136	0	136
聘僱人員	0	45,538	1,898	5,692		2,732	5,458	1,008	62,326	0	62,326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0	7,232	480	904		434	874	160	10,084	0	10,084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0	38,306	1,418	4,788		2,298	4,584	848	52,242	0	52,242
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1,094	1,09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 整治基金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水污染防治基金	0	0	0	0		0	0	0	0	174	174
環境教育基金	0	0	0	0		0	0	0	0	500	500
合 計	836	45,538	1,898	5,692		2,732	5,458	1,008	63,162	1,094	64,256

註：1. 辦理環境保護業務契約勞力計需130,581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計需4,649千元，勞務承攬計需5,608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一百零一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行政院102年1月24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20022159號函），編列人數為63人，金額為5,692千元。

本 頁 空 白

行政院環
境保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合 計	空 氣 污 染 防 制 計 畫
60,291	65,064		用人費用	64,256	0
500	836		正式員額薪資	836	0
43,303	45,53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45,538	0
2,253	2,992		超時工作報酬	2,992	0
5,400	5,692		獎金	5,692	0
2,596	2,732		退休及卹償金	2,732	0
6,239	7,274		福利費	6,466	0
1,744,206	2,483,001		服務費用	2,676,529	1,172,272
12,303	10,309		水電費	10,202	7,000
8,141	11,405		郵電費	9,205	1,620
13,806	22,769		旅運費	22,819	5,090
55,754	73,68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73,571	18,030
454	2,3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323	0
1,553	4,515		保險費	3,057	2,000
102,092	133,075		一般服務費	139,216	24,207
1,550,103	2,224,891		專業服務費	2,416,136	1,114,325
8,825	12,183		材料及用品費	9,833	1,009
167	815		使用材料費	815	30
8,658	11,368		用品消耗	9,018	979
2,765	6,480		租金、償債與利息	6,590	0
845	1,080		地租及水租	1,000	0
0	1,440		房租	1,440	0
859	1,69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880	0
1,061	2,270		什項設備租金	2,270	0
33,776	31,99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 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24,522	113,500
30,188	30,090		購置固定資產	103,812	100,000
3,588	1,900		購置無形資產	20,710	13,500
81	576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76	0
45	45		消費與行為稅	432	0
36	531		規費	144	0
3,399,387	4,125,56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 、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414,791	2,747,358
20	110		會費	110	0
3,361,148	4,074,5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365,525	2,735,858
1,244	1,356		分擔	1,356	0
36,975	49,6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 與救濟	47,800	11,500
7,308	0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0	0
7,308	0		各項短絀	0	0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度		預		算		數
資 源 回 收 管 理 計 畫	土 壤 及 地 下 水 污 染 整 治 計 畫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劃	環 境 教 育 推 動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0	0	0	64,256	0	
0	0	0	0	836	0	
0	0	0	0	45,538	0	
0	0	0	0	2,992	0	
0	0	0	0	5,692	0	
0	0	0	0	2,732	0	
0	0	0	0	6,466	0	
466,535	737,544	2,042	158,285	139,851	0	
0	0	0	0	3,202	0	
0	140	142	1,225	6,078	0	
769	2,320	400	8,020	6,220	0	
19,302	6,525	500	25,900	3,314	0	
0	0	0	0	2,323	0	
0	0	0	500	557	0	
0	0	0	240	114,769	0	
446,464	728,559	1,000	122,400	3,388	0	
0	360	150	2,700	5,614	0	
0	0	0	0	785	0	
0	360	150	2,700	4,829	0	
0	100	0	2,500	3,990	0	
0	50	0	700	250	0	
0	0	0	0	1,440	0	
0	50	0	1,500	330	0	
0	0	0	300	1,970	0	
0	0	1,920	3,800	3,410	1,892	
0	0	1,920	0	0	1,892	
0	0	0	3,800	3,410	0	
0	0	0	0	576	0	
0	0	0	0	432	0	
0	0	0	0	144	0	
885,100	598,567	47,000	135,300	1,466	0	
0	0	0	0	110	0	
860,500	595,067	47,000	127,100	0	0	
0	0	0	0	1,356	0	
24,600	3,500	0	8,2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行政院環境
環境保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illegible]

環境保護署
護基金
彙計表
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說 明
資產	899,023	124,522	529	1,023,016	
土地	212,576	0	0	212,57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42,142	0	0	142,142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70,434	0	0	70,434	
房屋及建築	178,293	0	0	178,29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49,554	0	0	149,554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8,739	0	0	28,739	
機械及設備	410,135	103,671	440	513,366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243,888	100,395	170	344,113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143,180	356	159	143,37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19,913	420	111	20,222	
水污染防治基金	2,180	2,300	0	4,480	
環境教育基金	974	200	0	1,174	
交通及運輸設備	63,405	72	54	63,423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58,185	0	0	58,185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416	57	54	2,419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789	0	0	2,789	
水污染防治基金	15	15	0	30	
什項設備	22,459	69	35	22,493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11,862	0	0	11,862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8,503	29	35	8,497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2,054	0	0	2,054	
水污染防治基金	40	40	0	80	
電腦軟體	12,063	20,710	0	32,773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3,710	14,780	0	18,490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2,853	1,180	0	4,033	

中華民國103年度

[illegible]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保護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2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u>102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案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u>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1~1-10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1-11~1-12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1-13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1-15~1-16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1-17~1-37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1-39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1-41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1-42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1-43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1-44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1-45
六、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1-4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為防制空氣污染，建立污染者付費制度，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得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
- (二)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8 條規定，空氣污染防制費專供空氣污染防制之用，以加速空氣污染防制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的。

二、施政重點

- (一)健全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法規與制度，並擬定管制策略，落實管制措施，改善生活環境品質。
- (二)推動整合性空品區空氣品質管理策略及總量管制制度，並加強固定與移動污染源管制作業，落實台灣清淨空氣計畫之管理措施，改善懸浮微粒含細懸浮微粒(PM_{2.5})及臭氧污染。
- (三)依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推動國內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列管、管理、輔導、宣導及教育訓練等工作，以完整建置我國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
- (四)加強空氣污染國際環保公約之因應及配合，執行臭氧層保護及酸雨防制等環保工作，引進先進國家空氣品質管理制度及國外訓練。
- (五)補助及督導考評地方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成效。
- (六)推動辦理全國河川揚塵防制及改善方案。
- (七)研修一般及行業別加嚴排放管制標準，降低細懸浮微粒(PM_{2.5})及其前驅物排放，達成空氣污染減量成效。
- (八)加強六輕及其他特殊性工業區污染排放減量與管制工作。
- (九)逐期加嚴新車排放標準及辦理新車型審驗與新車抽驗工作，以落實新車污染管制；加強辦理機車排氣定期檢驗，推動柴油車污染改善，及加強淘汰高污染老舊二行程機車，以減少使用中車輛污染排放。
- (十)推動建置電動車電池交換營運系統，以加速電動車之普及；推廣使用電動公車及天然氣、二甲醚、甲醇及氫氣等替代清潔燃料。
- (十一)配合國際公約趨勢及溫室氣體減量法相關法令發展，逐步建置溫室氣體排放減量及查驗管理之管制體系，持續推動盤查登錄及先期減量作業，並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強化國際氣候變遷之因應與合作，提昇全民節能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碳意識，落實低碳生活。

- (十二)賡續推動低碳永續社區建構事宜，並複製推廣至其他社區；規劃並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方案」，協助與督導地方政府推動建構措施，形塑具在地特色之低碳生活圈架構；輔助金門縣政府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委員 17 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主任委員，由環保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主任委員，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主任委員遴聘有關機關代表、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擔任。前項學者、專家與環保團體代表等，應佔委員會名額三分之二以上，且環保團體代表不得低於委員會名額九分之一。本會委員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空氣污染改善策略之執行，並審議督導各地方政府執行之成效，得設技術諮詢小組；技術諮詢小組，由主任委員遴選專家學者組成，並指定 1 人為召集人；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由主任委員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聘用顧問、專業及技術人員若干人。
- (五)基金管理委員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計畫：係依空氣污染防制法第 16 條第 1 項規定，對排放空氣污染物之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徵收空氣污染防制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38 億 5,962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38 億 8,173 萬 2 千元，減少 2,210 萬 4 千元，主要係移動污染源污染防制費收入減少所致。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961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961 萬 5 千元，減少 4 千元，主要係因減列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為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經費約 40 億 3,41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5 億 2,555 萬 4 千元，主要係增加行政院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及「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等專業服務費，及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及配合細懸浮微粒（PM_{2.5}）政策實施辦理相關科技研究計畫、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示範運行、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設置更新設備、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等捐助、補助與獎勵費等經費所致，辦理工作包括：

1.空氣污染防制策略規劃：

- (1)加強管制臭氧前驅物（VOC_S 及 NO_X）及懸浮微粒（PM₁₀ 及 PM_{2.5}）減量策略規劃。
- (2)推動空氣污染涵容總量管制計畫及相關配套措施。
- (3)建置空氣品質模式支援中心，並模擬增量管制策略及對空氣品質長期衝擊評估。
- (4)辦理空氣品質監測及資料庫之維護更新。
- (5)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教育宣導。
- (6)辦理縣市政府執行空氣品質改善及維護計畫執行績效考評工作，加強環保機關稽查管制技術，落實空氣污染排放管制工作。
- (7)針對臭氧層保護國際環保議題，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及清查管理作業。
- (8)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等相關研究計畫。

2.固定污染源管制：

- (1)強化固定污染源污染排放相關管制標準、許可、定期檢測、連續自動監測等管理制度。
- (2)健全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申報及查核制度。
- (3)持續落實執行石化工業區污染減量改善工作。
- (4)推動毒性空氣污染物排放調查及管制工作。
- (5)加強公私場所粒狀物逸散源及民眾關心議題管制工作。
- (6)強化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作業相關工作。

3.移動污染源管制：

- (1)加強執行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及使用中車輛召回改正制度。
- (2)實施機車排氣定檢制度，加速淘汰高污染老舊車輛，並加強使用中交通工具排氣污染稽查及鼓勵民眾檢舉烏賊車。
- (3)持續辦理車用汽柴油油品查核，加強非法油品稽查取締。
- (4)推動潔淨能源車輛及電動車等低污染低碳車輛之使用。
- (5)推動綠色運輸、環保駕駛及停車怠速熄火。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 (1)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評估暨後續追蹤考核作業。
- (2)針對公有裸露地進行綠化及河川揚塵防制。
- (3)針對已封閉之垃圾場及廢棄物堆置場進行綠化。
- (4)辦理環保林園大道後續撫育計畫。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砂石場或土石開採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排放量管理計畫與相關示範推廣計畫，及依 98 年 4 月 8 日行政院召開之「高雄縣大寮鄉空污事件後續處理情形協商紀要」補助辦理低碳飲食推廣及污染源巡守計畫。

6.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1)配合國際公約趨勢及溫室氣體減量法相關法令發展，研訂相關管制配套措施等。
- (2)推動「國家溫室氣體適當減緩行動」，整合跨部會溫室氣體減量之資源及政策措施。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 (3)持續推動與建置溫室氣體盤查登錄及自願減量配套制度，整合擴充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
- (4)健全溫室氣體認證及查驗機構管理制度，確保查驗證作業品質與控管能力。
- (5)持續執行「節能減碳無悔措施全民行動方案」，結合產官學研等機構，加強減碳、低碳及節能教育宣導，落實低碳生活。
- (6)積極參與氣候變遷國際公約相關會議，及進行雙邊環保技術交流合作，強化國際氣候變遷之因應與合作。
- (7)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溫室氣體減量措施推廣與宣導等相關計畫。

7.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 (1)賡續推動低碳永續社區建構工作，透過與能源技術服務業及物業管理服務業之合作，提升並精進低碳措施與節能服務工作，進而複製推廣至其他社區。
 - (2)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推動計畫」，持續維運 10 大運作機能「技術與資訊諮詢小組」，協助並督導地方政府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同時研議適當金融財務制度，提高公民營企業參與意願及擴大執行層面。
 - (3)規劃、運作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與認證機制，鼓勵各級政府機關與民間機構參與，並透過「低碳永續家園資訊網」，登載執行及揭露推動成效。
 - (4)依循「建置金門低碳島計畫」，輔助金門縣推動低碳島旗艦計畫。
 - (5)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執行經驗國內外交流，強化各級政府推動領導力與專業技能培訓。
 - (6)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維運低碳永續家園運作體系與執行成效管考」、「參與低碳永續家園評等認證」及「執行低碳永續行動項目實施專案」等相關計畫，約計補助 40 個計畫。
-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3,533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264 萬 3 千元，主要係增列辦理空氣污染防制相關行政業務經費所致。
-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39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27 萬元，主要係減列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設備等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38 億 6,923 萬 9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8 億 9,134 萬 7 千元，減少 2,210 萬 8 千元，約 0.57%，主要係移動污染源污染防制費收入減少所致。
-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40 億 6,987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5 億 4,194 萬 5 千元，增加 5 億 2,792 萬 7 千元，約 14.91%，主要係增加行政院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及「建構寧適家園計畫」等專業服務費，及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辦理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及配合 PM_{2.5} 政策實施辦理相關科技研究計畫、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示範運行、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設置更新設備、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等捐助、補助與獎勵費等經費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2 億 0,063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3 億 4,940 萬 2 千元，減少 5 億 5,003 萬 5 千元，約 157.42%，將移用基金餘額 2 億 0,063 萬 3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節能減碳酷地球	推廣綠色運輸	低碳綠色運具輛數 (油電混合動力車、 電動公車、每年推廣 環保署公告共通規格 電池之電動自行車及 電動輔助自行車)	30,000 輛
	溫室氣體盤查申報率	實際申報家數÷應申 報家數× 100%	90%
二、去污保育護生態	細懸浮微粒(PM _{2.5})年 平均濃度	全國(不含外島)一 般空氣品質監測站 (手動採樣法) PM _{2.5} 年平均濃度	21.5µg/m ³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40 億 2,210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4 億 0,432 萬 7 千元，約 11.18%，主要係固定污染源污染防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27 億 2,124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4 億 5,388 萬 8 千元，約 14.30%，主要係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低碳永續家園」係屬新興計畫，研訂該計畫申請原則耗時及部分委辦計畫因契約執行期程跨年度，暨部分專業服務費預算遭立法院凍結，未及提報解凍報告，致實際執行數較低。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13 億 0,086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8 億 5,821 萬 6 千元，約 193.88%，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賸餘增加。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能減碳酷地球	推廣使用低碳運具（包含電動、清潔燃料車）輛數	21,750 輛	101 年補助民眾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 9,491 輛；電動自行車 2 萬 6,450 輛。另油電混合車國產化 101 年內銷售量達 1 萬 8,000 餘輛。
二、去污保育護生態	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	97%	一、依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網一般測站監測結果，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比率 101 年為 99.03%，已經達成原設定目標；自 93 年 95.48%以來逐年改善亦較 100 年 98.62%提升，已高達 99%以上，不良影響比率降低至 0.97%。空氣品質呈現持續改善，101 年係為歷年來空氣品質最佳的一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二、本署為加強保障國民健康，於 101 年訂定 PM_{2.5} 空氣品質標準、加嚴「鋼鐵業燒結工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增收 VOCs 空污費提升廠方改善經濟誘因、施行柴油車第五期排放標準及將汽油硫含量降至 10 mg/kg、施行汽油車第五期排放管制標準、推廣使用電動(輔助)自行車、電動車輛及 LPG、CNG 及 LNG 等清潔燃料、增訂機動車輛停車怠速 3 分鐘內應熄火相關規定、持續補助淘汰高污染老舊二行程機車。 三、另本署督導地方環保局約略 300 多項空氣污染防制相關工作計畫執行，藉由全國各級環保機關持續努力、中央及地方法規加嚴、空污費不法查緝、地方特性加強管制等各項精進策略，以達成該項目標準。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14 億 2,965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數 14 億 1,770 萬 3 千元，執行率 99.16%，主要係移動污染源污染防制費收入減少所致。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7 億 9,709 萬 1 千元，實際執行數 6 億 0,930 萬 1 千元，執行率 76.44%，主要係補助機車定檢站檢驗費申請及撥付作業審查期程較長所致，將加速辦理補助款之核撥作業。且自 100 年 1 月 1 日起補助降低車用液化石油氣售價實施浮動氣價機制，隨著每公升補助金額降低，補助款亦減少，且期間數週補助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0 元。另補助地方辦理之計畫，本署係以預付費用科目撥交地方執行，因基金預算尚未經立法院審議通過，並報審計部同意支出憑證採就地審計方式辦理，致未能轉列實支數，致實際執行數略有落後。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6 億 3,256 萬 2 千元，實際數賸餘 8 億 0,840 萬 2 千元。

(二)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節能減碳酷地球	推廣綠色運輸	102 年截至 6 月底止，共計補助民眾購買電動輔助自行車 1,725 輛；電動自行車 4,586 輛；汰換二行程機車並購買電動機車 618 輛。另油電混合車銷售量約 1 萬輛。
二、去污保育護生態	細懸浮微粒（PM _{2.5} ）年平均濃度	一、102 年截至 6 月底止，統計全國一般空氣品質監測站(手動採樣法)PM _{2.5} 平均濃度為 26.6μg/m ³ ，惟空氣品質涉及季節氣候影響，1~3 月為氣象條件較差及易受境外傳輸影響之時期，需待年度結束時方能檢視績效目標達成率。 二、本署持續推動各項空氣品質改善策略，並於本年度發布加嚴固定污染源粒狀污染物排放標準、推動電動車降低熱點污染、預告加嚴電力設施排放標準等加強污染減量工作，以期達成年度目標值。
	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	102 年截至 7 月底止，統計空氣品質對人體健康無不良影響比率為 99.07%，但空氣品質涉及季節影響，需待年度結束時方能檢視績效目標達成率；目前本署持續推動空氣品質改善策略，已完成加嚴「鋼鐵業燒結工場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降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VOCs 空污費優惠提升廠方改善誘因，並研議機車廢氣排放第六、七期標準及電力設施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加嚴草案，並督導各地方環保局執行約略三百多項相關計畫來加強地方特性管制。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4,022,109		基金來源	3,869,239	3,891,347	-22,108
	4,004,01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859,628	3,881,732	-22,104
	4,004,014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859,628	3,881,732	-22,104
	9,807		財產收入	9,611	9,615	-4
	12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9,795		利息收入	9,611	9,615	-4
	8,288		其他收入	0	0	0
	8,288		雜項收入	0	0	0
	2,721,243		基金用途	4,069,872	3,541,945	527,927
	2,695,209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3,508,585	525,554
	25,4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5,338	32,695	2,643
	63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5	665	-270
	1,300,866		本期賸餘(短絀-)	-200,633	349,402	-550,035
	4,486,906		期初基金餘額	6,137,174	4,612,556	1,524,618
	0		解繳國庫	0	0	0
	5,787,772		期末基金餘額	5,936,541	4,961,958	973,91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38 億 6,923 萬 9 千元：

-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8 億 5,962 萬 8 千元。(詳 1-15~1-16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 (二)利息收入 961 萬 1 千元。(詳 1-16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40 億 6,987 萬 2 千元：

- (一)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 億 3,413 萬 9 千元。(詳 1-17~1-34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1.空氣污染防制策略規劃 7 億 6,701 萬 1 千元。
 - 2.固定污染源管制 2 億 4,928 萬 4 千元。
 - 3.移動污染源管制 16 億 1,344 萬 9 千元。
 - 4.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 億 1,102 萬 9 千元。
 - 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制工作 4 億 2,470 萬 3 千元。
 - 6.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服務費用 3 億 1,471 萬 1 千元。
 - 7.推動低碳永續家園服務費用 4 億 5,395 萬 2 千元。
-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533 萬 8 千元。(詳 1-34~1-36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 萬 5 千元。(詳 1-36~1-3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2 億 0,063 萬 3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00,633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0,633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00,63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6,001,19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800,562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859,628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3,859,628	
移動污染源				2,860,000	依油品種類徵收。 1. 車用柴油：概估發油量470萬公秉×0.2元/公升，預計徵收940,000千元。 2. 車用汽油：概估發油量960萬公秉×0.2元/公升，預計徵收1,920,000千元。
固定污染源				999,628	1. 淨計徵收2,499,070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2,499,070千元×40%=999,628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2,499,070千元×60%=1,499,442千元。(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皆為1公噸以下徵收基本費450元/季；揮發性有機物1公噸以下則免徵) 2. 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部分999,628千元。 (1)硫氧化物：90,900公噸×5,000~8,500元/公噸，約195,824千元。 (2)氮氧化物：138,137公噸×6,000~10,000元/公噸，約381,528千元。 (3)揮發性有機物：68,885公噸×5,000~30,000元/公噸，約422,276千元。 3.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實際撥交地方之額度，依本署考核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財產收入				9,611	地方執行績效結果，另行核定。 前述60% 款項，扣除撥交地方之 額度後，若有賸餘，則列為本基 金污染防治及防治收入。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共9,611千元 ： 1. 定存1,200,000千元×0.8%（ 1年期）＝9,600千元。 2. 保管款專戶6,674千元×0.17% ＝11千元。
利息收入				9,611	
利息收入				9,611	
總計				3,869,239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695,209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4,034,139	3,508,585	
337,291	01 空氣污染防治策略規劃	767,011	587,922	
130,754	服務費用	386,620	334,462	
9,564	水電費	7,000	7,000	全國空氣品質自動監測站及監測車等 用電費需7,000千元。
1,177	郵電費	100	2,3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措施會議，舉 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 等，需郵資費需100千元。
454	旅運費	920	73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業務，需 旅運費360千元。 2. 參加美國氣膠研究學會2014年會， 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3. 參加南加州空氣品質管理實務研習 訓練，需國外旅費330千元。 4. 參加2014兩岸大氣保護相關研討會 ，需大陸旅費110千元。
1,354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100	9,600	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相關措施 會議，舉辦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及 裝訂費1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之媒體宣 導，需業務宣導費2,000千元及廣告 費4,000千元。
1,268	保險費	2,000	3,000	增進測站安全保障，辦理監測站網儀 器設備保險需2,000千元。
6,198	一般服務費	10,725	10,627	1. 辦理蒙特婁議定書列管化學物質查 緝非法走私處理及銷毀業務與廢冷媒 回收銷毀作業需3,0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監測及資料庫維護更 新業務等所需契約勞力10人需7,725 千元。
110,739	專業服務費	359,775	301,205	1. 辦理推動空氣污染物總量管制制度 需8,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 辦理空品區空氣品質改善策略及研析計畫需9,000千元。 3. 辦理空氣污染排放量清冊推估及空氣品質質損量推估計畫需9,500千元。 4.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法容許增量限制模擬及策略研析計畫需10,000千元。 5. 辦理空氣品質模式模擬制度建立及發展模式運用計畫需10,000千元。 6. 辦理建置空氣品質改善成效及成本分析即時系統計畫需4,000千元。 7. 辦理酸雨監測及酸沉降調查與有害物質長程傳輸、推動兩岸空氣污染管制及監測與檢驗技術交流計畫需12,000千元。 8. 辦理細懸浮微粒(PM _{2.5})調查技術開發計畫需2,000千元。 9. 辦理細懸浮微粒(PM _{2.5})成分測定及來源分析探討計畫需10,000千元。 10. 辦理細懸浮微粒(PM _{2.5})管制策略規劃研擬計畫需4,000千元。 11. 辦理臭氧時空分佈特性分析及光化學傳輸機制影響分析計畫需10,000千元。 12. 辦理空氣污染品質管理實務訓練計畫需1,770千元。 13.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制度輔導、調查與評估計畫需10,500千元。 14. 辦理發展室內空氣品質檢測儀器與標準方法比對探討計畫需9,000千元。 15.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法、標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及政策檢討計畫需9,000千元。 16. 辦理各種樣態公共場所室內空氣品質改善技術及成效評估計畫需10,000千元 17. 辦理室內空氣品質管理教育、宣導及自主管理標章制度計畫需12,000千元。 18. 辦理全國空氣品質監測設施定期保養維護、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教、及零件組與標準氣體供應及安全檢查與品質內稽管制作業等需60,700千元。 19. 辦理光化測站(車)儀器定期保養維護、校驗，不定期故障排除檢修調校及零件組、標準氣體供應等需10,100千元。 20. 辦理輔助性氣象與背景測站觀測設施操作維護、空氣品質預報、監測系統功能提升及資料解析發布，與國際空氣品質監測合作等需28,755千元。 21. 辦理全國細懸浮微粒(PM_{2.5})手動常規監測(北、中、南區，每3天1次採樣檢測)計畫需60,000千元。 22. 空氣品質監測(包含一般監測站、光化監測站(車)及PM_{2.5}手動採樣測定等)品質保證查核工作等需14,650千元。 23. 辦理空氣污染物及環境中氣膠對人體健康風險評估計畫需4,000千元。 24. 懸浮微粒污染源特徵指紋技術之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建置與評析需3,000千元。
					25. 國內標準氣體品質保證建置計畫需8,000千元。
					26. 室內空氣中微生物調查技術之探討需1,500千元。
					27. 辦理因應蒙特婁議定書策略研擬及臭氧層破壞物質管制與清查管理需9,500千元。
					28. 辦理建置蒙特婁議定書列管化學物質本土銷毀技術及管理策略評估需6,500千元。
					29. 辦理空氣品質管制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需7,900千元。
					30. 因應空氣污染防治、氣候變遷調適相關國際環保公約之國家永續發展策略執行評估需4,000千元。
					31.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400千元。
	46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46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與污染改善及舉辦說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千元。
	286	租金、償債與利息			
	274	地租及水租			
	1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8,80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05,500	20,000	
8,808		購置固定資產	100,000	20,000	汰換全國空氣品質監測站粒狀物自動監測設備需100,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購置無形資產	5,500	0	開發訓練管理資訊系統需5,500千元。
197,39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74,791	233,360	
197,392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4,791	233,360	1.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團體辦理空氣污染防制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1,250千元。 2. 補助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撥入環境教育基金203,541千元。 3. 補助辦理科技研究計畫，包括：空氣品質模擬研究；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防制技術研發推廣；空氣污染對人體健康及危害風險研究；氣候變遷或異常對生態、公共衛生、產業及水資源之衝擊及調適；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等相關研究計畫需70,000千元。
5		其他			
5		其他支出			
173,537	02	固定污染源管制	249,284	200,134	
170,948		服務費用	248,984	192,584	
12		郵電費	100	10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及成效說明相關業務用郵資需100千元。
702		旅運費	1,045	774	1. 辦理固定污染源許可制度推動、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查核及污染改善及有害空氣污染物管制業務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390千元。 2. 參加含鹵素持久性有機污染物國際研討會-戴奧辛2014，需國外旅費140千元。 3. 考察逸散性粒狀物(含境外傳輸)管制策略、防制技術及洗掃街作業方式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1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100	與認證制度，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4. 考察國外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制度推動實務，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5. 執行台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參加環境執法教官培訓－空氣污染管制執法，需國外旅費165千元。 6. 參加兩岸氣溶膠技術研討會，需大陸旅費110千元。
	164,109			專業服務費				247,739	191,61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需印刷及裝訂費100千元。 1. 辦理固定污染源行業別及有機性有害空氣污染物排放標準檢討研修相關計畫需19,000千元。 2. 辦理提升中部及雲嘉南空品區及六輕工業區污染減量管制計畫需12,000千元。 3. 辦理重大污染源空氣污染物排放管制暨光學量測技術查核計畫需17,000千元。 4. 辦理環境有毒物質減量(戴奧辛、重金屬)調查與管制相關計畫需19,000千元。 5.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防制費徵收制度檢討作業相關計畫需22,000千元。 6.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物連續自動監測設施及數據管理相關計畫需12,500千元。 7. 辦理固定污染源污染許可制度檢討暨提昇執行成效相關計畫需20,000千元。 8. 辦理逸散污染源粒狀污染物管制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略檢討及排放減量相關計畫需11,000千元。 9. 辦理加強空氣污染事件緊急應變能量相關計畫需19,800千元。 10. 辦理加強高異味風險潛勢污染源管制改善計畫需7,499千元。 11. 執行氣狀及粒狀污染物、戴奧辛、重金屬或異味污染物等污染物排放稽查檢測需15,800千元。 12. 排放管道粒狀物檢測比測，需1,800千元。 13. 辦理空氣污染物檢測數據查核與品保/品管，需2,000千元。 14. 排放管道含鹵有機污染物連續監測技術開發需2,800千元。 15. 廢氣燃燒塔廢氣組成與熱值相關性之探討需3,000千元。 16. 空氣中異味物質之連續監測技術之開發需2,500千元。 17. 辦理環境空氣細懸浮微粒中戴奧辛及戴奧辛類多氯聯苯調查計畫需4,500千元。 18.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排放單元之「水中揮發性總有機化合物」計量技術評析及調查需2,000千元。 19. 辦理空氣污染物目測檢查人員訓練計畫須2,140千元。 20. 依行政院102年5月31日院臺環字第1020032026號函核定「建構寧適家園計畫」辦理健全化學物質安全管理、降低毒性化學物質事故危害風險、營造友善城鄉，以達恬靜居家與寧適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環境之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250,000千元，執行期間103至107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00,000千元)，本年度編第1年經費50,000千元，辦理環境事故涉及空氣污染之諮詢、監控、環境檢測、支援地方政府緊急應變及提供空氣污染分析之化學物質安全與毒化物流布資料庫建置相關工作。
		2,589		材料及用品費				300		2,750				21. 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1,400千元。
		2,589		用品消耗				300		2,750				辦理固定污染源空氣污染管制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300千元。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4,800				
		0		購置固定資產				0		4,800				
		1,327,408	03	移動污染源管制				1,613,449		1,492,692				
		163,382		服務費用				195,485		190,042				
		1		郵電費				0		0				
		381		旅運費				905		762				1.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等，需旅運費550千元。 2. 參加國際電動車輛年會(International Electric Vehicle Symposium, EVS-28)，需國外旅費140千元。 3. 考察清潔替代車輛使用環境建置及推廣情形，需國外旅費115千元。 4. 參加兩岸機動車輛審驗專業組會議，需大陸旅費5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1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880	3,080	5. 參加國際海事技術學術會議和展覽會，需大陸旅費50千元。 1. 製作機車排氣定檢合格標籤、紀錄單、複驗表等，需印刷及裝訂費1,380千元。 2. 製作宣導佈告、旗幟及宣導資料等，需業務宣導費1,500千元。
4		一般服務費			
161,979		專業服務費	191,700	186,200	1. 辦理汽車新車型審驗、新車抽驗計畫需20,000千元。 2. 辦理使用中車輛召回改正計畫需20,000千元。 3. 辦理交通工具排氣檢驗管制核章計畫需10,000千元。 4. 辦理使用中汽車污染管制、檢驗站查核、資料系統維護暨廢氣排放管制執行等計畫需8,500千元。 5. 辦理使用中柴油車污染管制、定期與不定期檢驗制度推動、柴油車排煙檢測站品質管制、查核及相關性測試等計畫需9,000千元。 6. 辦理機車排氣定檢站品質管理及資訊系統整合維護計畫需20,000千元。 7. 辦理民眾檢舉高污染車輛管理暨移動污染源資料庫整合管理計畫需8,000千元。 8. 辦理移動污染源排放總量推估及管制、綠色運輸推廣與縣市執行成效考評計畫需14,000千元。 9. 辦理車輛排放二氧化碳管制制度計畫需10,000千元。 10. 辦理機車排氣分析儀巡迴查核檢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校計畫需8,000千元。
						11. 辦理機動車輛污染檢驗機構查核計畫需2,000千元。
						12. 移動污染源細懸浮微粒(PM _{2.5})調查技術開發需3,000千元。
						13. 港區污染排放清冊建置及管制策略研擬計畫需6,000千元。
						14. 辦理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推廣使用及週邊使用環境建置等計畫需22,500千元。
						15. 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20003638號函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辦理推動低碳垃圾清運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320,000千元，執行期間102至10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2年度編列10,000千元，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86,5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3,5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10,000千元，辦理引進節能減碳垃圾車及評估測試工作。
						16. 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鼓勵使用等計畫需10,000千元。
						17. 辦理交通工具用油品質抽測、查核及規範研訂等計畫需10,000千元。
						18.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700千元。
106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106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車輛排氣審核、機車排氣定檢站管理查核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5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2		租金、償債與利息	0	0	
2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0	
2,9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2,900		購置固定資產	0	0	
1,160,99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417,814	1,302,500	
1,160,998		捐助、補助與獎助	1,417,814	1,302,500	1. 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宣導活動需1,500千元。 2. 補助民間定檢站執行機車排氣定期檢驗需500,000千元。 3.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替代清潔燃料車輛示範運行、柴油車動力計排煙檢測站設置更新設備、使用中汽油車及柴油車污染改善管制工作需270,000千元。 4. 補助政府機關推廣電動車等低污染車輛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需補助費50,000千元。 5. 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20003638號函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辦理推動低碳垃圾清運工作，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總經費320,000千元，執行期間102至10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2年度編列10,000千元，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286,5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23,5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13,500千元，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換購低碳垃圾清運車輛。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76,266	04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	211,029	215,129	6. 補助民間及個人購買使用低污染車輛、清潔燃料及建立週邊使用設施，需補助費316,814千元。 7.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補助民眾淘汰二行程機車等高污染車輛，需150,000千元。 8. 配合「使用中汽車排放空氣污染物檢舉及獎勵辦法」規定，補助政府機關辦理民眾檢舉排氣有污染之虞車輛獎勵金經費需16,000千元。 9. 補助民眾購買使用電動車電池交換系統，需補助費100,000千元。
29,530		服務費用	34,870	38,970	
0		郵電費	50	50	推動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等相關業務，需郵資費50千元。
132		旅運費	170	270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需國內旅費170千元。
1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50	650	1. 有關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資料印製，需印刷及裝訂費150千元。 2. 辦理與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需宣導費500千元。
29,385		專業服務費	34,000	38,000	1. 辦理空氣品質淨化區調查追蹤考核暨生態綠化建置等計畫需18,500千元。 2. 河川揚塵協調控管及規劃等計畫需5,800千元。 3. 評估篩選工業區及其週遭空污耐受性較高之原生樹種計畫需3,5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的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 評估室內植物移除苯之效率及推廣植物淨化空氣計畫需5,200千元。
					5.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1,000千元。
	32	材料及用品費	159	159	
	0	使用材料費	30	30	推動都市綠化與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耗材使用需30千元。
	32	用品消耗	129	129	辦理都市綠化及空氣品質淨化區設置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29千元。
146,70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76,000	176,000	
146,704		捐助、補助與獎助	176,000	176,000	補助辦理公有裸露地綠化、環保林園大道維護管理、苗木培(撫)育、河川揚塵防制、生態綠化及空品宣導暨督導維護管理等計畫需176,000千元。
404,646		05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	424,703	439,703	
8,319		服務費用	9,850	9,850	
1		旅運費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會議等，需旅運費100千元。
8,318		專業服務費	9,750	9,750	1. 辦理監督查核地方政府執行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分析空氣品質改善成果計畫需9,500千元。 2.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計畫、空氣污染防治工作成效及空氣品質改善成果分析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25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分 類 及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0	材料及用品費	100	100	
	40	用品消耗	100	100	辦理空氣品質改善維護與防制工作及空氣品質改善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千元。
396,28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14,753	429,753	
396,287		捐助、補助與獎助	414,753	429,75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空氣品質維護改善、固定污染源稽查管制、移動污染源稽查管制、露天燃燒問題處理規劃、非法油品稽查檢測、砂石場或土石開採等污染稽查管制計畫、排放量管理計畫與相關示範推廣計畫及依98年4月8日行政院召開之「高雄縣大寮鄉空污事件後續處理情形協商紀要」補助辦理低碳飲食推廣及污染源巡守計畫等需414,753千元。
231,444	06	推動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314,711	329,653	
160,028		服務費用	222,611	244,653	
1,470		郵電費	1,370	1,470	購置台電全國用電地址及村里別用電數據資料需1,370千元。
467		旅運費	1,648	1,732	1.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業務，需旅運費300千元。 2. 出席氣候變遷與全球暖化等相關主題國際年會與研討會等，需國外旅費588千元。 3. 出席國際碳交易組織或平台相關會議，需國外旅費420千元。 4. 出席國際能源或溫室氣體減量技術相關會議，需國外旅費140千元。 5. 出席氣候變遷調適研討會，需國外旅費1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預 算 數	上 年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85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8,250	8,250	6. 出席國際智慧城市（Smart City）亞洲研討會，需大陸旅費50千元。 7. 考察二氧化碳碳捕集或再利用示範廠，需大陸旅費50千元
10,543		一般服務費	13,482	13,201	1.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管制措施，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及裝訂費50千元。 2. 辦理節能減碳全民行動媒體宣導，需業務宣導費5,200千元及廣告費3,000千元。 辦理推動溫室氣體排放減量管制策略因應業務等所需契約勞力15人需13,482千元。
139,696		專業服務費	197,861	220,000	1. 辦理我國2050年長期減碳上位政策規劃及國家因應氣候變遷整合架構、情境設定模擬、及節能減碳關鍵技術研析與國際交流參與等需21,000千元。 2. 辦理溫室氣體管理法制暨與國際接軌相關管理機制建構、掌握後京都協商談判發展走向及研擬推動相關對應策略等需23,752千元。 3. 更新建置我國國家溫室氣體排放清冊、編撰國家通訊及推動跨境溫室氣體觀測技術相關國際合作交流事務等需17,000千元。 4. 辦理我國減碳市場機制能力建構暨管理策略推動、掌握國際新市場機制走向等需13,000千元。 5. 辦理溫室氣體排放量申報、認查驗機構及人員管理、減量專案審查及排放標準研擬等法規建制與推動工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及國家溫室氣體登錄平台更新維護作業等需23,000千元。
										6. 辦理溫室氣體創新減量技術先期評估、碳捕集及封存技術法規建置與民眾溝通等需22,015千元。
										7. 辦理產業溫室氣體排放趨勢與減量成本分析，及重大開發案之溫室氣體審議與監督查核作業等需10,000千元。
										8. 建構我國環保低碳活動與碳中和等管理制度需11,000千元。
										9. 辦理我國低碳永續生活宣導推廣及提升民眾對減緩全球氣候變遷認知工作需9,094千元。
										10. 辦理推動節能減碳全民行動暨資訊平台更新與功能強化工作需7,000千元
										11. 推動氣候變遷調適行動、分析氣候變遷情境與調適技術需8,000千元。
										12. 辦理氣候變遷減緩與調適整合對策需6,000千元。
										13. 辦理產品碳標示核發及推廣專案工作計畫需9,800千元。
										14. 辦理綠色信用卡發行及鼓勵使用、建置管理系統工作等需16,000千元。
										15.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規劃、管制及宣導調適業務之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1,200千元
	210			材料及用品費				100	0	
	210			用品消耗				100	0	辦理溫室氣體減量管制措施及舉辦說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000	0	明會、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千元。
	0	購置無形資產	8,000	0	維護溫室氣體減量管制作業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8,000千元
71,20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4,000	85,000	
60,441		捐助、補助與獎助	72,500	72,500	1. 補助學術、民間團體辦理節能減碳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2,500千元。 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溫室氣體減量措施推廣與宣導等相關計畫需70,000千元。
10,765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11,500	12,500	獎勵溫室氣體減量需11,500千元。
44,617	07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	453,952	243,352	
43,667		服務費用	73,852	63,352	
461		旅運費	302	402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業務，需旅運費302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	5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會議，舉辦公聽、研商會等業務，需印刷及裝訂費50千元。
43,206		專業服務費	73,500	62,900	1. 賡續推動低碳永續社區建構，持續提升並精進低碳措施與節能服務工作，並複製推廣至其他社區等需14,000千元。 2. 依循「低碳永續家園推動方案」，督導並協助地方政府推動低碳永續行動項目、考核執行績效與分析減量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益，及強化國內外之合作與交流事宜等需24,600千元。
					3. 推動低碳永續家園自我評等與分級認證制度，鼓勵各級政府與民間機構參與，並建置執行成效登錄平台等需16,000千元。
					4. 執行「建置金門低碳島中程專案計畫」，協助並督導金門縣推動低碳島旗艦計畫、考核執行績效等需6,500千元。
					5.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環保合作計畫，推動對外環保技術合作業務需5,000千元。
					6. 辦理提升生質能利用策略及區域能源中心推動規劃計畫需7,000千元。
					7.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之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等需400千元。
130		材料及用品費	100	0	
130		用品消耗	100	0	辦理低碳永續家園相關業務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千元。
8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80,000	180,000	
8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380,000	180,000	1. 補助地方政府推動低碳永續家園建構等相關計畫需180,000千元。
					2. 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以辦理各項空氣污染改善之貸款信用保證事宜，需捐助費200,000千元。
25,40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35,338	32,695	
9,901		用人費用	10,252	10,381	
116		正式員額薪資	168	168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委員會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161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232	7,232	委員報酬需168千元。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相關業務所需聘用人員10人薪資需7,232千元。
317	超時工作報酬	480	480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480千元。
885	獎金	904	904	聘用人員年終獎金需904千元。
430	退休及卹償金	434	434	聘用人員離職儲金需434千元。
992	福利費	1,034	1,163	聘用人員勞健保費等需1,034千元。
12,815	服務費用	21,836	19,644	
666	水電費	876	876	辦公室水、電費等需876千元。
889	郵電費	1,089	989	辦公室之電話費、數據通信費、郵資等需1,089千元。
1,555	旅運費	1,278	1,278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需旅運費1,278千元。
5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0	236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委員會議及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裝訂費用需190千元。
187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250	辦理辦公房舍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需250千元。
38	保險費	70	48	辦公室大樓保全系統及署外人士補充保費費用需70千元。
9,221	一般服務費	17,859	15,743	針對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22人需16,534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3人需1,073千元，會議室清潔管理等需252千元。
202	專業服務費	224	224	1. 召開空氣污染防制基金管理委員會議講課鐘點、稿費需24千元。 2. 維護空氣污染防制作業相關行政事務工作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等經費需200千元。
863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63	用品消耗	1,000	1,00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行政事務作業用文具、紙張等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0千元。
	291	租金、償債與利息	580	580	
	0	地租及水租	10	1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相關會議場地租金需1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30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作業之業務車輛租金需30千元。
	291	什項設備租金	540	540	辦公室大樓門禁系統、影印機等租金需540千元。
	1,247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280	700	
	1,247	購置無形資產	1,280	700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1,280千元。
	1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1	規費	0	0	
	282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90	390	
	5	會費	30	30	參加各項學術研究團體會費需30千元。
	277	分擔	360	3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360千元。
	634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395	665	
	63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95	665	
	634	購置固定資產	395	665	1.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所需汰換購置電腦、週邊設備及相關軟硬體與事務性設備等需195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illegible]

本 頁 空 白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						4,034,139	空氣污染防制計畫係為健全空氣污染防制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空氣污染排放總量管制；配合國際環保公約之趨勢，研擬我國因應策略，及加強對固定污染源及移動污染源污染管制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4,034,139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 日 預 計 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6,390,631	資產	6,541,136	6,740,901	-199,765
6,379,628	流動資產	6,528,397	6,729,030	-200,633
5,651,793	現金	5,800,562	6,001,195	-200,633
0	短期投資	0	0	0
528,758	應收款項	528,758	528,758	0
199,077	預付款項	199,077	199,077	0
11,00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12,739	11,871	868
11,003	準備金	12,739	11,871	868
6,390,631	資產總額	6,541,136	6,740,901	-199,765
602,859	負債	604,595	603,727	868
589,926	流動負債	589,926	589,926	0
589,926	應付款項	589,926	589,926	0
12,933	其他負債	14,669	13,801	868
12,933	什項負債	14,669	13,801	868
5,787,772	基金餘額	5,936,541	6,137,174	-200,633
5,787,772	基金餘額	5,936,541	6,137,174	-200,633
5,787,772	基金餘額	5,936,541	6,137,174	-200,633
6,390,63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6,541,136	6,740,901	-199,765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20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4,034,139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4,034,139	
上年度預算數				3,508,585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3,508,585	
前年度決算數				2,695,209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2,695,209	
100年度決算數				2,399,565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2,399,565	
99年度決算數				2,694,483	
空氣污染防治計畫				2,694,48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10	0	10	
聘用	10	0	10	
兼任人員	23	0	23	
管理委員會委員	23	0	23	
總 計	33	0	33	

註：辦理空氣污染防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47人，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3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68	7,232	480	904	434	874	160	10,252	0	10,252
管理委員會委員	168	0	0	0	0	0	0	168	0	168
聘僱人員	0	7,232	480	904	434	874	160	10,084	0	10,084
合 計	168	7,232	480	904	434	874	160	10,252	0	10,252

註：1. 辦理空氣污染防制業務契約勞力計需37,741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計需1,073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一百零一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行政院102年1月24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20022159號函），編列人數為10人，金額為904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空氣污染防制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9,901	10,381	用人費用	10,252	0	10,252	0
116	168	正式員額薪資	168	0	168	0
7,161	7,23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7,232	0	7,232	0
317	480	超時工作報酬	480	0	480	0
885	904	獎金	904	0	904	0
430	434	退休及卹償金	434	0	434	0
992	1,163	福利費	1,034	0	1,034	0
719,443	1,093,557	服務費用	1,194,108	1,172,272	21,836	0
10,230	7,876	水電費	7,876	7,000	876	0
3,549	4,909	郵電費	2,709	1,620	1,089	0
4,153	6,048	旅運費	6,368	5,090	1,278	0
16,418	21,96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8,220	18,030	190	0
187	25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50	0	250	0
1,306	3,048	保險費	2,070	2,000	70	0
25,966	39,571	一般服務費	42,066	24,207	17,859	0
657,634	1,009,889	專業服務費	1,114,549	1,114,325	224	0
4,016	4,259	材料及用品費	2,009	1,009	1,000	0
0	30	使用材料費	30	30	0	0
4,016	4,229	用品消耗	1,979	979	1,000	0
599	580	租金、償債與利息	580	0	580	0
274	10	地租及水租	10	0	10	0
34	3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30	0	30	0
291	540	什項設備租金	540	0	540	0
13,589	26,16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5,175	113,500	1,280	395
12,342	25,465	購置固定資產	100,395	100,000	0	395
1,247	700	購置無形資產	14,780	13,500	1,280	0
1	0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0	0	0	0
1	0	規費	0	0	0	0
1,973,689	2,407,00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747,748	2,747,358	390	0
5	30	會費	30	0	30	0
1,962,642	2,394,113	捐助、補助與獎助	2,735,858	2,735,858	0	0
277	360	分擔	360	0	360	0
10,765	12,5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11,500	11,500	0	0
5		其他		0	0	0
5		其他支出		0	0	0
2,721,243	3,541,945	合 計	4,069,872	4,034,139	35,338	395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空氣污染防制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說 明
資 產	317,701	115,175	170	432,706	
機械及設備	243,888	100,395	170	344,11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8,185	0	0	58,185	
什項設備	11,862	0	0	11,862	
電腦軟體	3,710	14,780	0	18,490	
權利－專利權	56	0	0	56	
資 產 總 額	317,701	115,175	170	432,706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2-1~2-5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2-7~2-8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2-9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2-11~2-18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2-19~2-27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2-29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2-31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2-32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2-33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2-34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2-35~2-36
六、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2-37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為推動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工作，並達到資源永續利用之目標，特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基金屬性及其定位，將所收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支用目的（經稽核認證之實際回收清除處理補貼費或補助、獎勵、宣導等）之不同性質，分別撥入信託基金及非營業基金。
- (二)本署自 87 年 7 月 1 日起，將業者依核定費率繳交之回收清除處理費，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後於總統 90 年 10 月 24 日華總一義字第 9000206500 號令修正公布）規定設立本基金，並依行政院 98 年 3 月 17 日院授主孝四字第 0980001506A 號令修正發布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非營業基金部分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專款專用於資源回收、垃圾減量相關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 (一)策進基金功能，穩固回收工作。
- 1.設計差別費率，鼓勵綠色設計。
 - 2.訂定分級補貼費率，提昇處理技術。
 - 3.有效運用基金，順暢資源回收體系。
- (二)增進責任業者管理，落實生產者責任。
- 1.審查、輔導、管理責任業者登記申報。
 - 2.精進查核制度及技術，縮短催收作業。
 - 3.內控系統之維護與功能提昇。
- (三)精進稽核認證運作模式，提昇管理效能。
- 1.確保認證量、處理品質及正確性。
 - 2.持續強化稽核認證效能及電子化。
 - 3.強化稽核認證查核，確保稽核品質。
- (四)推動回收處理創新研發，提昇資源回收產業價值。
- 1.促進產學合作，提昇資源回收成效。
 - 2.持續輔導回收處理業者提昇產業價值。
- (五)加強辦理宣導推廣，提昇回收效能。
- 1.加強推動執行機關辦理資源回收。
 - 2.達到垃圾減量與資源再利用之成效。
 - 3.辦理宣導推廣，強化民眾減量與資源回收觀念。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基金管理委員會置主任委員 1 人，由本署署長兼任；副主任委員 1 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擔任；委員 17 人至 23 人，由環保署署長遴聘政府機關代表、工商團體代表、學者、專家及社會公正人士擔任。
- (三)為研商及推動各項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執行得設若干技術諮詢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業者代表、學者、專家組成。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 1 人，承主任委員之命，綜理會務，由主任委員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所屬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委員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定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徵收回收清除處理費計畫：依廢棄物清理法第 16 條第 1 項徵收責任業者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12 億 9,303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3 億 2,310 萬 6 千元，減少 3,006 萬 9 千元，主要係預估乾電池製造趨勢朝環保及重複使用，致使營業量減少，及機動車輛實施綠色差別費率等因素，致收入減少。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委託經營契約之租金收入及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1,618 萬 4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1,617 萬 8 千元，增加 6 千元，主要係定期存款金額略增，致孳息收入增加所致。
- (三)其他收入計畫：係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委託經營契約之回饋金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10 萬元，與上年度同。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基金用途：

(一)資源回收管理計畫：為辦理資源回收管理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5,163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1,671 萬元，主要係減少補助購置資源回收車經費所致。

1.資源回收之宣導與溝通業務：

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資源回收文宣製作及宣導活動，促進國際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並提供免付費諮詢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向民眾宣導及雙向溝通。

2.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辦理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管理、執行業者營業量查核及後續稽催、法務相關作業。

3.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委託稽核認證公正團體辦理稽核認證工作，以確保回收量及處理量之正確性。

4.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補助及獎勵地方政府、社區學校等辦理垃圾減量、資源回收及環境教育基金等工作。

5.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辦理各項公告項目回收清除處理成本、費率調查分析及訂定、各項回收清除處理體系檢討改善與輔導、最適回收管道暨成效評估、市場運作、處理技術及再生利用之調查分析與提昇等工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9,905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55 萬 6 千元，主要係減列員工通勤交通費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4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93 萬 3 千元，主要係減列汰換電腦設備等經費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3 億 0,932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3,938 萬 4 千元，減少 3,006 萬 3 千元，約 2.24%，主要係預估乾電池製造趨勢朝環保及重複使用，致使營業量減少，及機動車輛實施綠色差別費率等因素，致收入減少。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4 億 5,11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4 億 6,932 萬 6 千元，減少 1,819 萬 9 千元，約 1.24%，主要係減少補助購置資源回收車經費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1 億 4,180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 億 2,994 萬 2 千元，增加 1,186 萬 4 千元，約 9.13%，將移用基金餘額 1 億 4,180 萬 6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全國資源回收量（稽核認證量+執行機關回收廢紙舊衣等未公告項目）/（垃圾清運量+廚餘回收量+全國資源回收量+巨大垃圾回收再利用量）】×100%	42.30%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14 億 9,528 萬 3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2 億 0,887 萬 7 千元，約 16.24%，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補助各縣市執行計畫之賸餘款及偉盟公司辦理「廢生質塑膠責任業者自行回收清除處理合約」違約繳回履約保證金等因素所致；另依審計部 102 年 6 月 6 日台審部一字第 1020002699 號函，修正增列以前年度業者短漏報回收清除處理費已移送強制執行數。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12 億 7,306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7,502 萬 9 千元，約 5.57%。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2 億 2,221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賸餘 2 億 8,390 萬 6 千元，約 460.21%，主要係基金來源決算數較預算數增加，致賸餘增加。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38.5%	101 年度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3,100,996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7,403,910 公噸，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41.88%，已達成年度目標值。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6 億 4,167 萬 4 千元，實際執行數 6 億 0,151 萬 7 千元，執行率 93.74%。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 億 8,172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7,749 萬 8 千元，執行率 98.50%。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3 億 5,994 萬 9 千元，實際數賸餘 3 億 2,401 萬 9 千元。

(二)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資源循環零廢棄	全國資源回收率	102 年度目標值為 40.5%，截至 102 年 5 月止，全國資源回收率為 42.12%，其中全國資源回收量為 1,296,663 公噸，垃圾產生量為 3,078,392 公噸。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495,283		基金來源	1,309,321	1,339,384	-30,063
	1,366,376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93,037	1,323,106	-30,069
	1,366,376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93,037	1,323,106	-30,069
	16,786		財產收入	16,184	16,178	6
	3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8,120		租金收入	8,120	8,120	0
	8,663		利息收入	8,064	8,058	6
	112,121		其他收入	100	100	0
	112,121		雜項收入	100	100	0
	1,273,067		基金用途	1,451,127	1,469,326	-18,199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1,368,345	-16,710
	90,97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9,050	99,606	-556
	96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42	1,375	-933
	222,216		本期賸餘(短絀-)	-141,806	-129,942	-11,864
	3,188,381		期初基金餘額	3,280,655	2,908,178	372,477
	0		解繳國庫	0	0	0
	3,410,597		期末基金餘額	3,138,849	2,778,236	360,61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3 億 0,932 萬 1 千元：

(一)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 億 9,303 萬 7 千元。(詳 2-11~2-17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財產收入 1,618 萬 4 千元。

1.租金收入 812 萬元。(詳 2-17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2.利息收入 806 萬 4 千元。(詳 2-17~2-1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三)其他收入 10 萬元。(詳 2-18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4 億 5,112 萬 7 千元：

(一)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 億 5,163 萬 5 千元。(詳 2-19~2-25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資源回收之宣導與溝通業務 3,280 萬 2 千元。

2.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8,105 萬元。

3.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 億 0,125 萬元。

4.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8 億 7,760 萬元。

5.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1 億 5,893 萬 3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905 萬元。(詳 2-25~2-2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4 萬 2 千元。(詳 2-27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1 億 4,180 萬 6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141,806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41,806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141,80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190,483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3,048,677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1,293,037	依據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規定公告指定業者應向主管機關登記外，製造業者應按當期營業量、輸入業者應按向海關申報進口量，於每期營業稅申報繳納後15日內，依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費率，繳交回收清除處理費用，作為資源回收管理基金；並依支用目的之不同性質撥入本基金，本年度之徵收收入係回收清除處理收入1,293,037千元，分述如下：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426,916千元 1. 依各項回收費率： (1)鐵容器：1.32元/公斤。 (2)鋁容器：1元/公斤。 (3)玻璃容器：1.65元/公斤。 (4)鋁箔包：4.85元/公斤。 (5)氣密或液密包裝之紙容器：3.01元/公斤。 (6)其他紙容器(含紙製平板容器)及植物纖維容器：5.4元/公斤。 (7)塑膠容器(PET-A類)：8.5元/公斤。 (8)塑膠容器(PET-B類)：9.35元/公斤。 (9)塑膠容器(PVC)：18.5元/公斤。 (10)塑膠容器(PP/PE)：7元/公斤
回收清除處理收入				1,293,037	
廢一般物品及容器				426,91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 (11)塑膠容器(其他塑膠)：8.4元/公斤。 (12)塑膠容器(未發泡PS)：8.18元/公斤。 (13)塑膠容器(發泡PS)：37.29元/公斤。 (14)生質塑膠-原料及板材：1.46元/公斤。 (15)生質塑膠-平板或非平板容器商品：5.96元/公斤。 (16)特殊環境用藥容器製造或輸入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 <2>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 (17)乾電池： <1>錳鋅、氫氧、筒型鹼錳：23.2元/公斤。(適用重金屬含量未超過基準值者) <2>一次鋰：21.4元/公斤。 <3>鈕扣型鋰：30.6元/公斤。 <4>鈕扣型鹼錳、氧化銀、氧化汞、鋅空氣：62.9元/公斤。 <5>鎳鎘：70元/公斤。 <6>鎳氫：13.6元/公斤。 <7>二次鋰：11.7元/公斤。 2. 核算年度收入約2,228,845千元，其中乾電池部分188,526千元按10%核列，其他2,040,319千元按20%核算，共計編列426,91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機動車輛				334,220	。廢機動車輛334,220千元 1. 汽車部份：1,209,600千元。 (1)一般費率：3,800元/輛×(360,000輛×60%)=820,800千元。 。 (2)綠色差別費率：2,700元/輛×(360,000輛×40%)=388,800千元。 2. 機車部份：461,500千元。 (1)一般費率：800元/輛×(650,000輛×40%)=208,000千元。 (2)綠色差別費率：650元/輛×(650,000輛×60%)=253,500千元。 以上合計共1,671,100千元，按20% 核算編列334,220千元。
廢輪胎				86,442	廢輪胎86,442千元 1. 依各種輪胎費率：腳踏車胎：1.5元/條，機車胎及10吋以下輪胎：4.5元/條，內徑12吋~14吋：21元/條，內徑15吋~19吋：40元/條，內徑20吋~23吋：120元/條，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270元/條，內徑24吋以上輪胎及特種胎(不含內徑24吋農機用輪胎)：825元/條。以上預估每月約36,000千元，收入共432,000千元。 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鉛蓄電池				26,955	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3年預計支用約209千元。 以上合計共432,209千元，按20%核算編列86,442千元。 廢鉛蓄電池26,955千元 1. 鉛蓄電池營業量與進口量約65,000公噸，每公斤費率1.53元，收入約99,450千元。 2. 另依費率審議委員會決議，回收處理費不足部分應由賸餘之回收清除處理費攤提，103年預計支用約35,327千元。 以上合計共134,777千元，按20%核算編列26,955千元。
農藥廢容器				3,454	農藥廢容器3,454千元 1. 進口原體(料):0.44元/進口金額1美元×45,888,600美元=20,191千元。 2. 進口成品: (1)粒劑類0.91元/公斤成品×2,105,647公斤=1,916千元。 (2)大生類1.07元/公斤成品×1,414,647公斤=1,514千元。 (3)其他類1.71元/公斤成品×6,385,106公斤=10,919千元。 以上合計共34,540千元，按10%核算編列3,454千元。
廢電子電器物品				247,056	廢電子電器物品247,056千元 1. 電冰箱(大): (1)一般費率：588元/台×35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000台=205,800千元。 (2)綠色費率：412元／台×45,000台=18,540千元。 2. 電冰箱(小)： (1)一般費率：392元／台×200,000台=78,400千元。 (2)綠色費率：274元／台×25,000台=6,850千元。 3. 洗衣機： (1)一般費率：307元／台×241,000台=73,987千元。 (2)綠色費率：215元／台×410,000台=88,150千元。 4. 冷暖氣機： (1)一般費率：241元／台×989,000台=238,349千元。 (2)綠色費率：169元／台×424,000台=71,656千元。 5. 非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371元／台×2,000台=742千元。 (2)綠色費率：260元／台×1,000台=260千元。 6. 非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247元／台×3,000台=741千元。 (2)綠色費率：173元／台×1,000台=173千元。 7. 液晶電視機(大)： (1)一般費率：233元／台×863,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廢資訊物品				167,994	000台=201,079千元。 (2)綠色費率：163元／台×303,000台=49,389千元。 8. 液晶電視機(小)： (1)一般費率：127元／台×7,000台=889千元。 (2)綠色費率：89元／台×3,000台=267千元。 9. 電風扇(大)： (1)一般費率：34元／台×1,462,000台=49,708千元。 (2)綠色費率：24元／台×462,000台=11,088千元。 10. 電風扇(小)： (1)一般費率：19元／台×1,598,000台=30,362千元。 (2)綠色費率：13元／台×504,000台=6,552千元。 11. 照明光源：31元／公斤×6,600,000公斤=204,600千元。 以上合計共1,337,582千元，其中照明光源部分204,600千元按10%核列，其他1,132,982千元按20%核算，共計編列247,056千元。 廢資訊物品167,994千元 1. 筆記型電腦：39元／台×1,324,000台=51,636千元。 2. 主機：114.8元／台×2,191,000台=251,527千元。 3. 監視器：127元／台×184,000台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23,368千元。 4. 液晶監視器(大)：233元/台×816,000台=190,128千元。 5. 液晶監視器(小)：127元/台×1,591,000台=202,057千元。 6. 鍵盤：15元/台×2,473,000台=37,095千元。 7. 印表機：96.4元/台×873,000台=84,157千元。 以上合計共839,968千元，按20%核算編列167,994千元。 中央主管機關核定之回收清除處理費費率，原則每預算編製年度核定1次，但基金管理委員會得視實際回收處理成效、基金餘絀情形調整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或得依廢棄物清理法第16條新增公告應回收物品及容器之費率，於年度執行中研擬費率方案提請費率審議委員會審議通過後，送中央主管機關核定後公告實施。
財產收入				16,184	
租金收入				8,120	
租金收入				8,120	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依委託經營契約，每年應支付本會租金8,120千元。
利息收入				8,064	
利息收入				8,064	利息收入8,064千元
					1. 定存利息：1,000,000千元×0.8%=8,0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其他收入				100	2. 專戶利息：13,695千元×0.17%=23千元。
雜項收入				100	3. 業者補繳回收清除處理費利息41千元。
雜項收入				100	觀音廢機動車輛粉碎分類廠依委託經營契約，每年約支付本會回饋金100千元。
總計				1,309,32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1,368,345	
25,567	01 資源回收之宣導與溝通業務	32,802	33,112	
23,777	服務費用	27,802	28,112	
15,36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302	19,612	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及資源回收之媒體宣導廣告、文宣品印刷、宣導及溝通之活動及促進國際資源回收制度、技術交流與合作等相關作業需廣告費5,902千元及業務宣導費13,400千元。
8,409	一般服務費	0	0	
0	專業服務費	8,500	8,500	辦理0800資源回收免費通報專線溝通服務及資源回收網頁內容更新維護需8,500千元。
1,79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000	5,000	
1,790	捐助、補助與獎助	5,000	5,000	補助民間團體辦理一般廢棄物減量及回收與重複使用之宣導等相關活動需5,000千元。
82,163	02 責任業者之繳費查核業務	81,050	75,800	
71,873	服務費用	78,550	74,300	
71,873	專業服務費	78,550	74,300	1. 責任業者登記、營業量申報輔導及審查管理作業需11,000千元。 2. 委託查核製造輸入責任業者申報營業量清查輔導暨稽催作業相關費用需64,300千元。 3. 委託律師事務所辦理資源回收相關法務協助作業費用需3,250千元。
1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	2,500	1,5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	活動費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500	1,500	獎勵民眾檢舉責任業者短漏報費用或受補貼機構不當領取補貼費需2,500千元。
	7,308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出	0	0	
	7,308	各項短絀	0	0	
	2,972	其他	0	0	
	2,972	其他支出	0	0	
	181,677	03應回收廢棄物之稽核認證業務	201,250	205,100	
	181,677	服務費用	201,250	205,100	
	181,677	專業服務費	201,250	205,100	1. 辦理廢塑膠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26,000千元。 2. 辦理鐵、鋁、紙、容器、鋁箔包、玻璃及農藥廢容器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25,500千元。 3. 辦理廢機動車輛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51,250千元。 4. 辦理廢輪胎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30,000千元。 5. 辦理廢鉛蓄電池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13,500千元。 6. 辦理廢電子電器及廢資訊物品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37,000千元。 7.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類稽核認證回收量及處理量需18,000千元。
	798,926	04補助及獎勵回收清除處理暨再生利用	877,600	954,900	
	798,926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	877,600	954,9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776,510	活動費 捐助、補助與獎助	855,500	931,000	1. 補助政府機關辦理資源回收工作計畫、充實資源回收設施及執行相關回收作業與宣導需660,000千元。 (1)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20003638號函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辦理垃圾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精進策略、建構永續物料管理及產品再利用等工作，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總經費2,060,000千元，執行期間102至10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2年度編列395,000千元，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1,245,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20,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340,000千元，辦理推動地方資源回收工作，暢通資源回收管道及運作體系等相關工作。 (2)推動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3)推動機關、學校、團體辦理資源回收工作。 (4)加強辦理資源回收宣導工作。 (5)加強推動資源回收再生品(料)之再利用與宣導工作。 (6)辦理資源回收責任業者及販賣業者管理重點稽查取締工作。 (7)辦理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申請登記及環保相關稽查作業。 (8)推動資源回收形象改造暨物業管理工作。 (9)執行廢機動車輛回收清除貯存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業。 (10)推動偏遠地區（含風景區）、離島地區辦理資源回收作業。 (11)一般廢棄物源頭管理工作。 (12)配合本署重大政策施行。 (13)汰換老舊資源回收車。 2. 維護回收清除處理系統正常運作相關應急費用需101,000千元。 3.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補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73,000千元。 4. 補助工程單位辦理橡膠瀝青試鋪相關工作需1,500千元。 5. 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20003638號函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辦理垃圾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精進策略、建構永續物料管理及產品再利用等工作，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總經費2,060,000千元，執行期間102至10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2年度編列395,000千元，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1,245,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20,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20,000千元，補助政府機關及民間團體辦理與資源回收有關之創新與研究發展等經費。
22,416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22,100	23,900	考評獎勵地方政府或學校辦理資源回收相關作業需22,100千元。
92,794		05資源回收調查、評估與規劃、輔導	158,933	99,433	
92,794		服務費用	158,933	99,433	
462		旅運費	769	769	1. 參加國際會議及研析各國資源回收相關作業共需國外旅費603千元，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2,332		專業服務費	158,164	98,664	中： (1)出席農藥或廢容器管理會議及收集日本農藥廢容器及廢生質塑膠容器回收清除處理方式需85千元。 (2)出席台美資源回收管理會議及研析雙方資源回收處理體系、制度運作狀況需100千元。 (3)出席美國國家瀝青路面協會年會第59屆暨勘查橡膠瀝青產製及施工技術需115千元。 (4)出席國際電池回收會議，另比較歐洲資源回收制度及回收清除處理管道、技術及再利用等需138千元。 (5)研習廢電子電器暨廢資訊物品錐管玻璃與冷媒回收處理技術及相關管理制度需85千元。 (6)考察日本資源回收制度運作機制及小家電、液晶螢幕與乾電池回收處理方式需80千元。 2. 參加國際會議及考察資源回收相關作業共需大陸地區旅費166千元，其中： (1)參加2014年「汽車展品回收利用及再製造研討會」或城市礦山相關博覽會議需55千元。 (2)出席2014年資源再生技術國際論壇需56千元。 (3)出席廢輪胎處理技術應用國際研討會暨勘查裂解等熱再生處理產製及施工技術需55千元。 1. 辦理資源回收管理資訊系統(RRMS)新增整合建置系統暨維護等工作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畫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6,400千元。 2. 辦理廢機動車輛源頭減量分析規劃暨廢車粉碎廠監督營運、廢機動車輛回收獎勵金審核執行等工作需10,600千元。 3. 辦理容器課費及責任業者管理制度精進、廢容器回收處理體系精進等工作需16,200千元。 4. 辦理強化廢液晶顯示器回收處理及再利用體系運作暨技術推廣、檢討公告應回收廢棄物費率架構與計算原則及提升電子電器暨資訊物品回收成效、公告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體系碳排放係數建置、中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第10號執行辦法-電子廢棄物回收管理子計畫、廢電子電器及資訊物品販賣、回收處理體系管理及回收處理效益等工作需14,650千元。 5. 辦理廢輪胎橡膠瀝青試鋪工程輔助作業及輪胎、鉛蓄電池回收處理體系費率機制暨流向調查評估等工作需8,000千元。 6. 辦理廢乾電池及廢照明光源回收處理體系調查分析暨執行成效檢討評估、容器標籤PVC成分與應回收廢棄物受補貼機構處理業產出物及排放管道檢測等工作需7,000千元。 7. 辦理應回收廢棄物稽核認證電子化即時連線系統及資料庫建置暨遠端監控機制規劃、稽核認證團體監督查核評鑑、應回收廢棄物回收處理業管理輔導及受補貼機構資格申請案審核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工作需18,114千元。 8. 辦理輔導執行機關加強辦理資源回收等工作需7,200千元。 9. 依行政院102年1月23日院臺環字第1020003638號函核定「資源永續循環利用推動計畫」辦理垃圾源頭減量及資源回收精進策略、建構永續物料管理及產品再利用等工作，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總經費2,060,000千元，執行期間102至106年，屬跨年度連續性計畫(102年度編列395,000千元，104年度以後經費需求計1,245,000千元)，本年度續編第2年經費420,000千元，其中本項目配合編列60,000千元： (1)辦理建構永續物料管理系統等工作需45,000千元。 (2)辦理環保再生材料或產品再利用等工作需15,000千元。 10. 辦理綠色信用卡發行及鼓勵使用行動等經費需10,000千元。
90,978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99,050	99,606	
49,487	用人費用	52,494	53,173	
194	正式員額薪資	252	252	召開資源回收管理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報酬需252千元。
36,142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306	38,306	聘用人員53人薪資需38,306千元。
1,223	超時工作報酬	1,418	1,418	聘用人員超時加班費需1,418千元。
4,515	獎金	4,788	4,788	聘用人員獎金需4,788千元。
2,166	退休及卹償金	2,298	2,298	聘用人員公提儲金需2,298千元。
5,247	福利費	5,432	6,111	聘用人員勞、健保險費等需5,432千元。
36,600	服務費用	41,172	41,629	
1,409	水電費	1,421	1,436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水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費1,421千元。
	2,519	郵電費	2,965	2,965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之辦公室郵資、電話費及數據通信費等2,965千元。
	2,835	旅運費	2,516	2,516	辦理資源回收相關稽查輔導業務所需之國內差旅、運雜費用等2,516千元。
	1,71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7	587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種公文、預算、決算、廢車管制聯單等書表格式印刷需587千元。
	94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82	509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房屋及機械等辦公設備之維護保養582千元。
	158	保險費	312	312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各類產物保險、辦公室保全等312千元。
	25,929	一般服務費	30,489	31,054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36人需28,284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5人需1,788千元，會議室管理費用等需417千元。
	1,939	專業服務費	2,300	2,250	辦理各委員會委員、各項委辦案邀請專家評審之出席費、律師訴訟費、員工訓練及行政事務所需應用系統電腦軟體維護等需2,300千元。
	1,909	材料及用品費	1,701	1,701	
	39	使用材料費	178	178	辦理業務用公務車油料等需178千元。
	1,870	用品消耗	1,523	1,523	辦理辦公用各項文具紙張報紙等耗材及辦公設施、器具等非消耗品之購置、各項業務座談及會議相關費用需1,523千元。
	1,102	租金、償債與利息	1,290	1,290	
	226	地租及水租	240	240	辦理公務用停車位及場地租金24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250	辦理業務用公務車輛租金250千元。
	514	什項設備租金	800	800	公務用影印機等設備租金800千元。
	1,1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180	600	
	1,180	購置無形資產	1,180	600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作業系統等軟體擴充及汰換需1,180千元。
	57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53	553	
	30	消費與行為稅	417	30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30千元，廢車粉碎廠委託營運租金收入營業稅387千元。
	27	規費	136	523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及訴訟規費等需136千元。
	643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660	660	
	643	分擔	660	660	辦公室分擔大樓管理費需660千元。
	962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42	1,375	
	962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42	1,375	
	962	購置固定資產	442	1,375	1. 汰舊換新購置電腦等設備需242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200千元。
1,273,067		總 計	1,451,127	1,469,326	

本 頁 空 白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 位	單 位 成 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 量	預 算 數	說 明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係為達資源回收、垃圾減量之設立目標。積極辦理資源回收各類宣導、責任業者申報繳費之查核稽催作業、補助獎勵地方政府執行資源回收業務、研訂各公告回收項目之合理費率、建置完善之回收體系及輔導回收處理業者之正常營運等多項業務，其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351,635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日 預 計 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3,627,130	資產	3,364,574	3,501,784	-137,210
3,566,764	流動資產	3,295,016	3,436,822	-141,806
3,320,425	現金	3,048,677	3,190,483	-141,806
190,843	應收款項	190,843	190,843	0
55,496	預付款項	55,496	55,496	0
50,057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59,249	54,653	4,596
50,057	準備金	59,249	54,653	4,596
10,309	其他資產	10,309	10,309	0
10,309	什項資產	10,309	10,309	0
3,627,130	資產總額	3,364,574	3,501,784	-137,210
216,533	負債	225,725	221,129	4,596
155,599	流動負債	155,599	155,599	0
155,599	應付款項	155,599	155,599	0
60,934	其他負債	70,126	65,530	4,596
60,934	什項負債	70,126	65,530	4,596
3,410,597	基金餘額	3,138,849	3,280,655	-141,806
3,410,597	基金餘額	3,138,849	3,280,655	-141,806
3,410,597	基金餘額	3,138,849	3,280,655	-141,806
3,627,13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364,574	3,501,784	-137,210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6,449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351,63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51,635	
上年度預算數				1,368,345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368,345	
前年度決算數				1,181,127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181,127	
100年度決算數				1,086,864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086,864	
99年度決算數				1,021,860	
資源回收管理計畫				1,021,86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專任人員	53	0	53	
聘用	53	0	53	
兼任人員	23	0	23	
管理委員會委員	23	0	23	
總 計	76	0	76	

註：辦理資源回收作業所需契約勞力36人，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5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金	退休及 卹償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終 獎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擔 保 險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52	38,306	1,418	4,788	2,298	4,584	848	52,494	0	52,494
管理委員會委員	252	0	0	0	0	0	0	252	0	252
聘僱人員	0	38,306	1,418	4,788	2,298	4,584	848	52,242	0	52,242
合 計	252	38,306	1,418	4,788	2,298	4,584	848	52,494	0	52,494

註：1. 辦理資源回收作業契約勞力計需28,284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計需1,788千元。

2. 年終獎金編列依據為一百零一年軍公教人員年終工作獎金發給注意事項（行政院102年1月24日院授人給揆字第1020022159號函），編列人數為53人，金額為4,78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49,487	53,173	用人費用	52,494	0	52,494	0
194	252	正式員額薪資	252	0	252	0
36,142	38,306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38,306	0	38,306	0
1,223	1,418	超時工作報酬	1,418	0	1,418	0
4,515	4,788	獎金	4,788	0	4,788	0
2,166	2,298	退休及卹償金	2,298	0	2,298	0
5,247	6,111	福利費	5,432	0	5,432	0
406,721	448,574	服務費用	507,707	466,535	41,172	0
1,409	1,436	水電費	1,421	0	1,421	0
2,519	2,965	郵電費	2,965	0	2,965	0
3,297	3,285	旅運費	3,285	769	2,516	0
17,085	20,19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9,889	19,302	587	0
94	509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582	0	582	0
158	312	保險費	312	0	312	0
34,338	31,054	一般服務費	30,489	0	30,489	0
347,821	388,814	專業服務費	448,764	446,464	2,300	0
1,909	1,701	材料及用品費	1,701	0	1,701	0
39	178	使用材料費	178	0	178	0
1,870	1,523	用品消耗	1,523	0	1,523	0
1,102	1,29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290	0	1,290	0
226	240	地租及水租	240	0	240	0
362	2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250	0	250	0
514	800	什項設備租金	800	0	800	0
2,142	1,97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622	0	1,180	442
962	1,375	購置固定資產	442	0	0	442
1,180	600	購置無形資產	1,180	0	1,180	0
57	55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553	0	553	0
30	30	消費與行為稅	417	0	417	0
27	523	規費	136	0	136	0
801,369	962,0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885,760	885,100	660	0
778,300	936,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860,500	860,500	0	0
643	660	分擔	660	0	660	0
22,426	25,4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24,600	24,600	0	0
7,308	0	短絀、賠償給付及支應退場支 出	0	0	0	0

中華民國103年度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資源回收管理 計 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7,308	0	各項短絀	0	0	0	0
2,972	0	其他	0	0	0	0
2,972	0	其他支出	0	0	0	0
1,273,067	1,469,326	合 計	1,451,127	1,351,635	99,050	442

附

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資源回收管理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說 明
資產	448,676	1,622	248	450,050	
土地	142,142	0	0	142,142	
房屋及建築	149,554	0	0	149,554	
機械及設備	143,180	356	159	143,3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2,416	57	54	2,419	
什項設備	8,503	29	35	8,497	
電腦軟體	2,853	1,180	0	4,033	
權利－專利權	28	0	0	28	
資 產 總 額	448,676	1,622	248	450,050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3-1~3-7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3-9~3-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3-11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3-13~3-14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3-15~3-23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3-25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3-27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3-28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3-29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3-30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3-31
六、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3-33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為預防及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確保土地及地下水資源永續利用，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並成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 (二)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3 項規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專款專用於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指定用途，藉以推動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達資源永續利用，改善生活環境，維護國民健康。

二、施政重點

(一)健全污染整治工作管理機制：

- 1.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理、查核暨調整規劃徵收執行方式。
- 2.推動污染土壤離場處理與場址再利用等措施。
- 3.以風險為場址管理前提，建立環境影響與健康風險評估執行架構及溝通管道。
- 4.協助地方確認污染責任範圍，進行污染責任人認定事宜，並提供個案求償程序及方式建議。
- 5.整理分析歷年農地污染改善代支應費用之計畫，進行污染責任人之求償規劃。
- 6.掌握國內底泥污染傳輸途徑，蒐集底泥環境調查歷史資料庫及研擬相關技術指引，評估國內底泥品質現況與推動全國底泥基線調查。
- 7.應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理成果，提供整合化決策支援。
- 8.追蹤彙整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執行成果，強化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管理機制。

(二)及早發現潛在污染，加速推動污染場址之清理：

- 1.評估各類污染潛勢，增加調查對象範圍，及早發現潛在污染。
- 2.推動特定區域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預防管理機制。
- 3.持續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緊急案件調查、查證，減輕污染影響或避免污染擴大。
- 4.協助地方辦理污染場址之查證、管制、控制、範圍評估及整治等工作。
- 5.加速污染場址之改善清理進度。

(三)提昇本土化污染調查、整治專業能力：

- 1.擴大國際污染整治相關技術能力合作與交流。
- 2.建置環境背景值調查、監測及戴奧辛與相關污染物篩檢技術。
- 3.推動污染調查評估、整治技術能力之創新與研究。
- 4.辦理專業技術人才培育，推動產官學經驗交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本基金設置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辦理有關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本管理會置委員 17 人至 23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署署長兼任；1 人為副召集人，由署長指定副署長 1 人兼任；其餘委員，由本署署長就各領域專長之專家、學者遴聘之，其中專家、學者不得少於委員人數三分之二，委員任期 2 年。
- (三)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一人，承本署署長之命，綜理會務；另置副執行秘書、組長、副組長及工作人員若干人，由本署署長就本署現職人員派兼之，襄理會務或辦理所任事務；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四)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計畫：係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 28 條第 1 項規定，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9 億 9,25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8 億 7,969 萬 3 千元，增加 1 億 1,281 萬元，主要係因預估經濟成長率調升及擴大費基後，徵收金額略增，致污染整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為提高基金運用績效，將未支用之基金賸餘轉存定期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 2,822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2,872 萬 9 千元，減少 50 萬 2 千元，主要係減列定期存款之利息收入所致。

二、基金用途：

-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為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13 億 3,657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3,678 萬 5 千元，主要係辦理農地污染管理措施與底泥風險危害評估、污染整治技術實場應用示範等工作經費，致基金用途增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加。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推動：

- (1)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審核、退費複核及調整規劃徵收執行方式等相關作業。
- (2)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架構，進行相關策略規劃、評核與基金求償訴訟等業務。
- (3)整合污染場址風險管制與整合措施，及蒐集本土化參數等相關工作。
- (4)進行底泥環境品質與土壤離場等相關管理、追蹤查核工作。
- (5)提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系統管理及維護。
- (6)進行指定事業用地評估與檢測資料申報審查。
- (7)進行土壤、地下水品質管理機制與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等相關工作。
- (8)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法規及教育之講習、推廣。

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及執行：

- (1)擴大進行全國高污染潛勢場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等相關工作。
- (2)辦理污染土壤及地下水查證與執行污染場址應變之必要措施。
- (3)進行污染場址列管所需之相關管制、控制及驗證等工作。
- (4)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評估、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 (5)協助地方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調查及查證。
- (6)持續辦理全國受污染農地污染改善。
- (7)執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3.提昇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能力：

- (1)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之研究與交流。
- (2)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人才培育工作。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5,497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415 萬 4 千元，主要係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行政事務工作經費增加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電腦及相關設備所需經費約 42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22 萬元，主要係購置汰換電腦等設備經費減少所致。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10 億 2,073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9 億 0,842 萬 2 千元，增加 1 億 1,230 萬 8 千元，約 12.36%，主要係因預估經濟成長率調升及擴大費基後，徵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收金額略增，致污染整治費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13 億 9,196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3 億 5,124 萬 7 千元，增加 4,071 萬 9 千元，約 3.01%，主要係辦理農地污染管理措施與底泥風險危害評估、污染整治技術實場應用示範等工作經費，致基金用途增加。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差短 3 億 7,123 萬 6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4 億 4,282 萬 5 千元，減少 7,158 萬 9 千元，約 16.17%，將移用基金餘額 3 億 7,123 萬 6 千元支應。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去污保育護生態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復育	解除列管污染事業場址累計數量（處）（前年度累計已解除列管場址數+當年度解除列管數）	320 處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10 億 0,166 萬 8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5,942 萬 8 千元，約 5.60 %。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10 億 3,666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8,895 萬 5 千元，約 7.90 %。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短絀 3,499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2,952 萬 7 千元，約 45.76%，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短絀減少。

（二）前(101)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組織建制倡永續	工廠土地污染潛勢篩檢網	19,000 家	1.工作主軸： 自 99 年起規劃推動之廢棄工廠總體檢行動方案，已透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過「全國廢棄工廠整體管制」及「污染管理地圖及風險篩檢評析系統」兩項主軸逐步執行。 2.執行成果：達成度 121%，目標值已達成且超越過去實績 99~100 年透過辦理「全國廢棄工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基線普查計畫」完成全面總體檢前之必要準備作業，並完成 1 萬 4,000 家廢棄工廠基線資料蒐集及資料庫建置；101 年延續先前執行成果，加速辦理，累計完成 2 萬 3,000 家工廠之精準定位以及工廠基線資料庫建置，達成度為 121%，目標值已達成且超越過去實績。 3.特殊績效：執行內容具有挑戰性及創新性 面對數量龐大之總體檢對象名單，如何快速且正確建立工廠基線資料，並完成全面現況清查，為本計畫最大之挑戰。整合包含工廠基本資料、廠區所在位置、航照圖資蒐集、處理、廠區範圍、平面配置判釋與繪製等，由於相關資料蒐集保存不易，除借助基線資料庫建置外，亦透過各項資訊工具進行輔助應用。透過資訊系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統建置與擴充更新，提供進度管制、外業現況資料校正及資料建檔管理，結合 GIS 空間地理位置圖形輔助，提供現場作業執行工廠資料查詢、作業規劃、勾稽、校核、評析作業之依據與基礎，有效加速整體盤查作業時程，並做為賡續全面清查作業實施之基礎。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1 億 8,110 萬 1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3,114 萬 3 千元，執行率 127.63% ，主要係因已核定工程保險退費金額之業者，並未於當季提出申請退費，致污染整治收入增加。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2 億 6,345 萬 9 千元，實際執行數 2 億 5,193 萬 7 千元，執行率 95.63% 。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短絀 8,235 萬 8 千元，實際數短絀 2,079 萬 4 千元。

（二）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組織建制倡永續	工廠土地污染潛勢篩檢網	1.全國廢棄工廠數量達 12 萬家，本署依據產業運作特性、國內外污染案例、土污法管制工業類別等綜合研析，針對其中屬 21 類高污染潛勢業別之工廠 38,000 家納入評估標的。為加速掌握工廠歇業關廠後的土地現況，建立工廠基線資料，逐年分階段進行廢棄工廠盤查工作，於 99 年開始執行，至 102 年 6 月已累計完成 28,000 家。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2.本署 102 年度土地污染潛勢評估作業，配合雲端運算科技之應用及導入行動通訊設備，以及通訊設備之拍照、定位、3.5G 網路功能，提升資訊系統功能及現場作業程序，加速場址評估效率及品質。
去污保育護生態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復育	自 101 年 1 月起至 102 年 6 月底止，共解除列管 195 處污染場址，已達預定績效指標 72%。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1,001,668		基金來源	1,020,730	908,422	112,308
	958,108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92,503	879,693	112,810
	958,108		污染整治收入	992,503	879,693	112,810
	30,046		財產收入	28,227	28,729	-502
	24		財產處分收入	0	0	0
	30,022		利息收入	28,227	28,729	-502
	13,514		其他收入	0	0	0
	13,514		雜項收入	0	0	0
	1,036,667		基金用途	1,391,966	1,351,247	40,719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1,299,786	36,785
	40,02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4,975	50,821	4,154
	48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20	640	-220
	-34,999		本期賸餘(短絀-)	-371,236	-442,825	71,589
	3,844,297		期初基金餘額	3,366,473	3,740,148	-373,675
	0		解繳國庫	0	0	0
	3,809,298		期末基金餘額	2,995,237	3,297,323	-302,08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10 億 2,073 萬元：

(一)污染整治收入 9 億 9,250 萬 3 千元。(詳 3-13~3-1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2,822 萬 7 千元。(詳 3-14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13 億 9,196 萬 6 千元：

(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 億 3,657 萬 1 千元。(詳 3-15~3-2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推動 2 億 3,165 萬 4 千元。

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及執行 7 億 9,366 萬 7 千元。

3.提昇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能力 3 億 1,125 萬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497 萬 5 千元。(詳 3-21~3-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2 萬元。(詳 3-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短絀 3 億 7,123 萬 6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371,236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71,236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71,236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270,936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899,700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992,503	
污染整治收入				992,503	1.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第28條規定，中央主管機關為整治土壤、地下水污染，得對公告之物質，依其產生量及輸入量，向製造者及輸入者徵收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 2.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9條規定，已繳納整治費之進口物質於出口時，其繳費人得依當季實際出口數量，向中央主管機關申請退還其已繳納整治費費額70%，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退費之申請應於出口之下兩季結束前提出。 3. 依據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費辦法第10規定，繳費人投保環境損害責任險或等同效益保險及新投資於預防土壤、地下水污染有直接效益之設備或工程所實際支出費用，得以會計年度為計算單元，申請退還部分實際繳納之整治費。經審查核定者，其退費金額，以其前一年度實際繳納整治費費額25%為上限，並得充作其後應繳納費額之一部分。 4. 預估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收入992,503千元(依101年實際繳納金額及主計總處預估經濟成長率3.59%扣除尚未抵扣已核定之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費額度預估103年整治費收入之成長預估)。
					(1) 石油系有機物：6.17元/公噸×99,621,232公噸=614,663千元。
					(2) 含氯碳氫化合物：12.47元/公噸×4,886,127公噸=60,930千元。
					(3) 非石油系有機物：16.07元/公噸×40,448公噸=650千元。
					(4) 農藥：35.19元/公噸×313公噸=11千元。
					(5) 重金屬及重金屬化合物：7.97元/公噸×21,349,310公噸=170,154千元。
					(6) 廢棄物：49.33元/公噸×1,875,147公噸=92,501千元。
					(7) 其他：0.99元/公噸×54,135,354公噸=53,594千元。
財產收入				28,227	
利息收入				28,227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28,227千元。
					1. 專戶利息：274,776千元×0.17%=467千元。
					2. 定存利息：3,470,000千元×0.8%= 27,760千元。
總計				1,020,73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1,299,786	
163,405		01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推動	231,654	186,385	
103,701		服務費用	160,574	117,285	
99		郵電費	100	20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有關工作所需召開之研商、說明、宣導及公聽等會議，需郵資費100千元。
409		旅運費	600	48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推動相關工作所需旅運費600千元。
6,53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425	6,325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等業務宣導、溝通之活動，及文宣品印刷等相關作業需5,225千元及媒體廣告需1,000千元。 2. 辦理相關污染整治策略、制度等工作，舉辦有關研商、說明及公聽會等所需之資料印刷費用需200千元。
96,657		專業服務費	153,449	110,280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費徵收申報審理、退費稽核有關作業，及調整規劃徵收執行方式等需25,000千元。 2. 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工作執行架構，進行相關策略規劃、評核與基金求償訴訟等業務需13,700千元。 3. 整合污染場址風險管制與措施，及蒐集本土化參數等需13,000千元。 4. 進行底泥環境品質與土壤離場等相關管理、追蹤查核工作需29,400千元。 5. 提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資料系統管理與維護等需16,000千元。 6. 依行政院102年5月31日院臺環字第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020032026號函核定「建構寧適家園計畫」辦理化學物質安全資訊及排放流布等資料庫應用於土壤污染潛勢地區分析並強化管制工作；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總經費25,000千元，執行期間103年至107年，屬跨年度連續性預算，本年編列第1年經費5,000千元。
					7. 進行指定事業用地評估與檢測資料申報審查等作業需20,000千元。
					8. 進行土壤、地下水品質管理機制與推動污染土地再利用等相關工作需30,300千元
					9.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法規及教育之講習、推廣等所需費用219千元。
					1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推動等各項計畫審查、諮詢等費用830千元。
	44	材料及用品費	80	100	
	44	用品消耗	80	10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策略相關工作所需辦公消耗用品費80千元。
	3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300	購置無形資產	0	0	
59,3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1,000	69,000	
59,360		捐助、補助與獎助	71,000	69,000	1. 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研討會1,000千元。 2. 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 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助撥入環境教育基金70,000千元。
727,383		02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之推動及執行	793,667	947,091	
288,625		服務費用	295,940	460,929	
268		旅運費	230	500	辦理審查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整治等各項工作所需旅運費用230千元。
288,357		專業服務費	295,710	460,429	1. 辦理全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潛勢調查及管理等有關業務需262,710千元。 (1)高污染潛勢工廠類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 (2)大型地下儲槽類型土壤及地下水調查及查核。 (3)全國高污染潛勢工業區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 (4)辦理其他高污染潛勢場址土壤、地下水污染調查及監測。 2. 進行疑似相關土壤、地下水污染場址之污染應變調查及查證工作需22,000千元。 3. 污染列管場址進行相關管制、控制、評估及整治監督計畫等之執行需10,000千元。 4. 辦理審查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應變及監督等相關工作之執行成效所需專家學者審查等費用1,000千元。
138		材料及用品費	160	150	
138		用品消耗	160	150	審核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調查查核等工作，及污染場址之應變、整治監督等相關事務所需用品消耗費用16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38,62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97,567	486,012	元。
	438,62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94,067	482,512	協助及補助地方政府針對污染場址之調查、查證、應變、評估、管制及整治計畫等之執行需494,067千元。 1. 補助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相關之調查及查證等工作。 2. 進行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擴大調查與管制等相關工作。 3. 依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列管場址實際狀況所進行之相關應變必要措施。 4. 污染列管場址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範圍評估、整治監督等工作之執行。 5. 辦理全國受污染農地之污染改善。 6. 執行土壤、地下水污染時所需採取之緊急處理作業。
	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3,500	3,500	考評地方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工作成效需3,500千元。
	105,378	03提昇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能力	311,250	166,310	
	59,352	服務費用	281,030	136,170	
	0	郵電費	40	0	辦理提昇污染調查、整治技術能力等所需召開之說明、研商等會議，需郵資費40千元。
	691	旅運費	1,490	1,290	1. 辦理提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及整治技術能力等業務需旅運費300千元。 2. 出席東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會，進行雙邊交流合作，需國外旅費19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預	年 算	度 數	上 預	年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 參加東南亞國家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國際研討，加強與會員國之雙邊交流，需國外旅費150千元。 4. 參加美國主辦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場址調查、整治及管理研討會，引進適合國內污染場址之調查、整治及管理作法，需國外旅費110千元。 5. 赴美國出席永續導向型整治論壇(SURF)國際研討會，學習國外污染場址綠色及永續導向型整治相關執行方式及策略，需國外旅費110千元。 6. 參加加拿大舉行之第35屆環境毒物及化學學會北美年會，引進最新的底泥整治策略與技術，需國外旅費90千元。 7. 赴澳洲參加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年會，發表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調查、整治技術及管理經驗論文，進行交流合作，需國外旅費105千元。 8. 執行台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參加環保執法教官培訓-土壤及地下水污染管制執法需國外旅費165千元。 9. 赴北京出席2014兩岸地下水整治研討會及研商地下水保護合作機制，需大陸旅費110千元。 10. 赴北京出席2014兩岸土壤復育技術研討會及研商土壤復育產業合作機制，需大陸旅費110千元。 11. 赴廣州出席土壤復育論壇暨研商以臺灣經驗推動兩岸土壤復育工作，需大陸旅費5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30	辦理提昇污染整治技術能力及國際合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8,661		專業服務費	279,400	134,850	作有關事務需資料報告印刷裝訂等費用100千元。 1. 進行污染整治人力培育、污染整治技術能力國際交流與合作等需18,000千元。 2. 辦理土壤、地下水污染物等背景質之調查需35,000千元。 3. 進行土壤戴奧辛調查與管制等業務需15,000千元。 4. 推動本土性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檢測、調查及整治相關技術等工作需35,000千元。 5. 推動綠色整治、新興技術之應用與發展等相關所需經費24,000千元。 6. 提昇農地污染調查、整治技術能力及進行管理措施研析等所需經費62,000千元。 7. 建置評估污染底泥風險危害等相關技術工作需35,000千元。 8. 推動污染整治技術實場應用示範等工作需經費55,000千元。 9. 辦理提昇污染整治能力及人力培育工作所需之出席審查、講課鐘點與諮詢等費用400千元。
109		材料及用品費	120	110	
109		用品消耗	120	110	提昇污染調查及整治能力等有關事務所需消耗用品費用120千元。
65		租金、償債與利息	100	30	
17		地租及水租	50	30	辦理提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能力與交流等相關會議場地租金50千元。
4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0	辦理提昇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6,204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0	0	交流等所需車輛租金50千元。
16,204	購置固定資產	0	0	
29,64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0,000	30,000	
29,648	捐助、補助與獎助	30,000	30,000	補助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技術研究與模場試驗等計畫需30,000千元。
40,021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4,975	50,821	
522	用人費用	600	600	
102	正式員額薪資	180	180	召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180千元。
420	超時工作報酬	420	42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相關業務所需之超時加班費420千元。
37,556	服務費用	51,619	47,505	
664	水電費	649	649	辦公室水電費649千元。
1,115	郵電費	1,434	1,374	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等1,434千元。
2,131	旅運費	1,720	1,770	召開基金管理會議及推動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國內差旅費用1,720千元。
10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0	57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費用400千元。
173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91	391	辦公房舍、公務車及其他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需391千元。
80	保險費	165	145	辦公室保全、房屋及公務車保險等費用165千元。
33,038	一般服務費	46,460	42,141	針對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55人需45,270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3人需1,073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用	務 途	計 別	畫 科	及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上 年 度 預 算	度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55			專業服務費				400	465		元，會議室管理費用等需117千元。 1.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員工訓練所需費用200千元。 2. 辦理基金行政事務工作等所需系統維護需200千元。
	997			材料及用品費				1,487	1,487		
	128			使用材料費				307	307		辦公廳舍、業務用設備所需更替之材料，及公務車油料等費用需307千元。
	869			用品消耗				1,180	1,180		推動業務所需之各類文具紙張、報章雜誌、碳粉、文件夾及其他耗用品等費用1,180千元。
	256			租金、償債與利息				480	540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0	60		
	256			什項設備租金				480	480		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租用之影印機等事務性設備租金480千元。
	333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00	300		
	333			購置無形資產				400	300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軟體擴充及汰換需400千元。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	23		
	15			消費與行為稅				15	15		公務車輛之牌照稅費用15千元。
	8			規費				8	8		公務車輛之燃料稅費用8千元。
	334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366	366		
	10			會費				30	30		參加學術研究團體等所需會費30千元。
	324			分擔				336	336		分擔辦公室大樓管理費等費用33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元。
	48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20	640	
	48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20	640	
	480	購置固定資產	420	640	1. 汰換辦理污染整治業務所需之公務用電腦及購置網路交換器等設備需220千元。 2.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機房共構所需伺服器等硬體擴充及汰換需200千元。
1,036,667		總 計	1,391,966	1,351,247	

本 頁 空 白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係為健全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法規，規劃並建立我國土壤及地下水污染之緊急應變措施，研擬污染整治因應策略，及加強對污染源查證、管制、控制、整治、監督、環境影響評估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1,336,571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 日 預 計 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4,111,574	資產	3,297,513	3,668,749	-371,236
4,102,873	流動資產	3,288,812	3,660,048	-371,236
3,713,761	現金	2,899,700	3,270,936	-371,236
243,749	應收款項	243,749	243,749	0
145,363	預付款項	145,363	145,363	0
3,333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3,333	3,333	0
3,333	準備金	3,333	3,333	0
5,368	其他資產	5,368	5,368	0
5,368	什項資產	5,368	5,368	0
4,111,574	資產總額	3,297,513	3,668,749	-371,236
302,276	負債	302,276	302,276	0
163,283	流動負債	163,283	163,283	0
163,283	應付款項	163,283	163,283	0
138,993	其他負債	138,993	138,993	0
138,993	什項負債	138,993	138,993	0
3,809,298	基金餘額	2,995,237	3,366,473	-371,236
3,809,298	基金餘額	2,995,237	3,366,473	-371,236
3,809,298	基金餘額	2,995,237	3,366,473	-371,236
4,111,574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3,297,513	3,668,749	-371,236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19,42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1,336,571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336,571	
上年度預算數				1,299,78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1,299,786	
前年度決算數				996,166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996,166	
100年度決算數				868,608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868,608	
99年度決算數				491,348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計畫				491,348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34	-2	32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其他兼任人員	11	-2	9	
總 計	34	-2	32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55人，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3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分 保 險	擔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管理會委員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0	180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420	420
合 計	180	0	0	0	0	0	0	0	0	180	420	600

註：辦理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業務契約勞力計需45,270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計需1,073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土壤及地下水 污染整治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522	600	用人費用	600	0	600	0
102	180	正式員額薪資	180	0	180	0
420	420	超時工作報酬	420	0	420	0
489,234	761,889	服務費用	789,163	737,544	51,619	0
664	649	水電費	649	0	649	0
1,214	1,574	郵電費	1,574	140	1,434	0
3,499	4,040	旅運費	4,040	2,320	1,720	0
6,636	6,92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925	6,525	400	0
173	39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391	0	391	0
80	145	保險費	165	0	165	0
33,038	42,141	一般服務費	46,460	0	46,460	0
443,930	706,024	專業服務費	728,959	728,559	400	0
1,288	1,847	材料及用品費	1,847	360	1,487	0
128	307	使用材料費	307	0	307	0
1,160	1,540	用品消耗	1,540	360	1,180	0
321	570	租金、償債與利息	580	100	480	0
17	30	地租及水租	50	50	0	0
48	6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0	0
256	480	什項設備租金	480	0	480	0
17,317	94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820	0	400	420
16,684	640	購置固定資產	420	0	0	420
633	300	購置無形資產	400	0	400	0
23	23	稅捐及規費(強制費)	23	0	23	0
15	15	消費與行為稅	15	0	15	0
8	8	規費	8	0	8	0
527,962	585,37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598,933	598,567	366	0
10	30	會費	30	0	30	0
527,628	581,512	捐助、補助與獎助	595,067	595,067	0	0
324	336	分擔	336	0	336	0
0	3,5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3,500	3,500	0	0
1,036,667	1,351,247	合 計	1,391,966	1,336,571	54,975	42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
固定項目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說 明
資 產		128,609	820	111	129,318	
土地		70,434	0	0	70,434	
房屋及建築		28,739	0	0	28,739	
機械及設備		19,913	420	111	20,22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789	0	0	2,789	
什項設備		2,054	0	0	2,054	
電腦軟體		4,680	400	0	5,080	
資 產 總 額		128,609	820	111	129,318	

水污染防治基金 分預算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4-1~4-3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4-5~4-6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4-7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4-9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4-10~4-12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4-13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15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4-16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4-1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4-18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4-19
六、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4-21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為防治水污染，確保水資源之清潔，以維護生態體系，改善生活環境，增進國民健康，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主管機關對於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
- (二)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規定，水污染防治費應專供水污染防治之用，以加速水污染防治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及改善水體水質之目的。

二、施政重點

- (一)辦理水污費徵收對象確認、清查及繳費查核
- (二)建置水污費徵收作業系統
- (三)輔導事業進行廢水處理改善及研發低污染技術及設備
- (四)挹注污水下水道興建及管理
- (五)執行水體水質改善處理及現地處理設施操作管理
- (六)保護水源水質
- (七)辦理水體污染管理及緊急應變

三、組織概況

-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 (三)為研商及審議水污染防治費徵收費率，本基金依法設費率審議委員會，由主任委員遴聘環境保護團體代表、學者、專家、社會公正人士、政府機關代表及環保署代表組成；任期二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 (四)基金管理委員會置執行秘書及副執行秘書各一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 (五)基金管理委員會之任務：
 -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 4.其他有關事項。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徵收水污染防治費計畫：係依水污染防治法第 11 條第 1 項規定，對排放廢（污）水於地面水體之事業、污水下水道系統及家戶，依其排放之水質水量或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之計算方式核定其排放之水質水量，徵收水污染防治費，本年度預計收入 6,000 萬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 6,000 萬元，增加 0 元，主要係徵收水污染防治費所致。

二、基金用途：

(一)水污染防治計畫：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經費約 5,111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增加 12 萬元，主要係提升污染源管制資料處理之電腦及資料庫等相關設備處理效能所致。

1.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1)建置水污染防治費徵收體制，完備水污染防治費申報資料建檔處理、初審、查核、帳目核對等作業規範。

(2)購置污染源管制資料處理電腦及資料庫，以有效整合水污費資料庫系統及提昇整體效能。

2.水污染防治及改善：

補助政府機關、民間團體執行水污染防治、改善及輔導工作，以整合各界人力，投入水污染改善工作，提昇水體水質。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550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4 萬元，主要係辦理水污染防治行政事務工作經費。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購置電腦及週邊設備所需經費約 43 萬 5 千元，與上年度同，主要係購置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之電腦及周邊設備經費。

參、預算概要：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6,000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 6,000 萬元，增加 0 元，主要係徵收水污染防治費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5,70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5,697 萬 5 千元，增加 8 萬元，約 0.14%，主要係提升污染源管制資料處理之電腦及資料庫等相關設備處理效能所致。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103 年度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94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302 萬 5 千元，減少賸餘 8 萬元，約 2.64%，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水污費徵收對象確認	事業家數	以水污染源管制資料管理系統之列管事業名單為對象。	12,000 家
建置水污染防治費審查中心資料管理系統	資料管理系統	系統架構包括業者網路申報計費系統、審查中心作業系統及環保單位查詢系統等，並將 12,000 家徵收對象基本資料匯入資料庫系統	100%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水污染防治基金為 95 年度新增分基金，立法院於審查本基金 100 年度預算時，慮及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可能對產業造成衝擊，爰決議刪減基金來源餘 1 千元整，另於審查本基金 101 年度時，亦決議刪減基金來源餘 1 千元整，致水污染防治費無法徵收，所列預算因無收入可供支應，故基金用途配合基金來源之減列，全年度無預估支出。本署基於尊重立法院決議，100、101 年度未辦理徵繳作業，故無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之預算執行情形。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0	基金來源	60,000	60,000	0
		0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0,000	60,000	0
		0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60,000	60,000	0
		0	基金用途	57,055	56,975	80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50,992	120
		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08	5,548	-40
		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5	435	0
		0	本期賸餘(短絀-)	2,945	3,025	-80
		0	期初基金餘額	3,025	3,147	-122
		0	解繳國庫	0	0	0
		0	期末基金餘額	5,970	6,172	-202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6,000 萬元：

(一)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6,000 萬元。(詳 4-9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5,705 萬 5 千元：

(一)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 萬 2 千元。(詳 4-10~4-1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411 萬 2 千元。

2.水污染防治及改善 4,700 萬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0 萬 8 千元。(詳 4-11~4-1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 萬 5 千元。(詳 4-12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94 萬 5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945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945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94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3,025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5,970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60,000	1. 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每半年徵收一次，業者於每年1月及7月申報繳交上一期費用，103年俟預算審查通過後開始徵收，爰水污基金以一期(半年)收入作為編列基準。 2. 第一階段徵收對象為事業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系統，徵收項目包含COD及SS。考量排放濃度低於放流水標準者可適用優惠，另依據立法院決議，徵收初期分年打折徵收原則，徵收第1年費額以5折計，預估第1年可徵收3億元。103年基金來源以一期(半年)收入作為編列基準，總計為150,000千元。 3. 103年度淨徵收收入150,000千元，40%由中央編列預算統籌運用150,000千元×40%=60,000千元，其餘60%撥交地方編列預算執行150,000千元×60%=90,000千元。
污染防制及防治收入				60,000	
事業及工業區污水下水道				60,000	
水道					
總計				60,00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50,992	
	0	01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	4,112	3,992	
	0	服務費用	2,042	2,042	
	0	郵電費	142	142	建置水污染防治費徵收體制等相關作業需郵電費142千元。
	0	旅運費	400	400	執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各項業務，需國內旅運費400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00	500	舉辦有關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之研商、說明、座談及公聽會等所需資料之印刷需500千元。
	0	專業服務費	1,000	1,00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規劃、說明、研商、座談及諮詢等相關會議所需專家、學者講課鐘點、稿費、出席費及審查費等相關費用需1,0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150	150	
	0	用品消耗	150	15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作業及績效管理相關業務所需之事務性耗用品需150千元。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1,920	1,800	
	0	購置固定資產	1,920	1,800	購置污染源管制資料處理電腦及資料庫等相關設備需1,920千元。
	0	02水污染防治及改善	47,000	47,000	
	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7,000	47,000	
	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000	47,000	1. 補助地方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對象管理、資料庫建置、建檔、查核及追討工作等，需補助費21,5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 補助相關機關辦理事業廢(污)水處理輔導及改善計畫，需補助費24,000千元。
					3. 補助政府、學術、民間環保團體辦理水污染防治宣導活動、研討會、說明會等，需捐助與補助費1,500千元。
	0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5,508	5,548	
	0	用人費用	274	274	
	0	正式員額薪資	100	100	召開水污染防治基金相關委員會議委員報酬需100千元。
	0	超時工作報酬	174	174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所需超時工作費需174千元。
	0	服務費用	3,168	3,208	
	0	水電費	48	48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各項業務所需之辦公室水電費需48千元。
	0	郵電費	90	9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郵電費90千元。
	0	旅運費	256	256	執行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及管理相關業務，需國內旅運費256千元。
	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37	137	印製年度預算、分配預算、決算、各式帳簿表報及辦理相關水污染防治作業等印刷及裝訂費需137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0	900	辦公室裝潢修繕之修理保養費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需900千元。
	0	保險費	10	10	辦公室保全、房屋保險等費用需10千元。
	0	一般服務費	1,727	1,767	針對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相關所需契約勞力5人需1,727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426	426	
	0	使用材料費	100	100	房屋、機械設備等所需更替耗用材料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0		用品消耗	326	326	等費用需100千元。 推動水污染防治費徵收各項業務所需之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及其他耗材等費用需326千元。
	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640	1,640	
	0		房租	1,440	1,440	辦理水污染防治費徵收業務所需租用辦公室費用需1,44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50	租用公務車輛之租金需50千元。
	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150	租用影印機等辦公事務什項設備租金需150千元。
	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435	435	
	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35	435	
	0		購置固定資產	435	435	購置攜帶型資料處理器、電腦、印表機、傳真機及投影機等設備需435千元。
	0		總計	57,055	56,975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水污染防治計畫係為辦理水污染防治、改善與輔導相關工作，廢(污)水處理和截流設施之建設與營運管理，及相關技術之研究發展、引進與策略擬訂等業務，以加速水污染防治與水質改善工作，達成維護國民健康、生活環境，提高生活品質之目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51,112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 際 數	科 目	103年12月31日 日 預 計 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 計 數	比較增減(-)
0	資產	5,970	3,025	2,945
0	流動資產	5,970	3,025	2,945
0	現金	5,970	3,025	2,945
0	應收款項	0	0	0
0	預付款項	0	0	0
0	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 及準備金	0	0	0
0	準備金	0	0	0
0	資產總額	5,970	3,025	2,945
0	負債	0	0	0
0	其他負債	0	0	0
0	什項負債	0	0	0
0	基金餘額	5,970	3,025	2,945
0	基金餘額	5,970	3,025	2,945
0	基金餘額	5,970	3,025	2,945
0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5,970	3,025	2,94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51,112	
水污染防治計畫				51,112	
上年度預算數				50,992	
水污染防治計畫				50,992	
前年度決算數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100年度決算數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99年度決算數				0	
水污染防治計畫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21	0	21	
管理委員會委員	17	0	17	
其他兼任人員	4	0	4	
總 計	21	0	21	

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所需契約勞力5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 額薪資	聘僱人 員薪資	超時工 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 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離	及 職 金	分 保 險	擔 費	其 他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00	0	0	0	0	0	0	0	0	0	100	174	274
管理委員會委員	100	0	0	0	0	0	0	0	0	0	100	0	100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0	0	174	174
合 計	100	0	0	0	0	0	0	0	0	0	100	174	274

註：辦理水污染防治業務契約勞力計需1,767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水污染防治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水 污 染 防 治 計 畫	一 般 行 政 管 理 計 畫	一 般 建 築 及 設 備 計 畫
0	274	用人費用	274	0	274	0
0	100	正式員額薪資	100	0	100	0
0	174	超時工作報酬	174	0	174	0
0	5,250	服務費用	5,210	2,042	3,168	0
0	48	水電費	48	0	48	0
0	232	郵電費	232	142	90	0
0	656	旅運費	656	400	256	0
0	63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37	500	137	0
0	9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900	0	900	0
0	10	保險費	10	0	10	0
0	1,767	一般服務費	1,727	0	1,727	0
0	1,000	專業服務費	1,000	1,000	0	0
0	576	材料及用品費	576	150	426	0
0	100	使用材料費	100	0	100	0
0	476	用品消耗	476	150	326	0
0	1,64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640	0	1,640	0
0	1,440	房租	1,440	0	1,440	0
0	5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0	0	50	0
0	150	什項設備租金	150	0	150	0
0	2,23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355	1,920	0	435
0	2,235	購置固定資產	2,355	1,920	0	435
0	47,00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47,000	47,000	0	0
0	47,000	捐助、補助與獎助	47,000	47,000	0	0
0	56,975	合 計	57,055	51,112	5,508	435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中華民國103年度

項 目	期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期 末 餘 額	說 明
資 產	2,235	2,355	0	4,590	
機械及設備	2,180	2,300	0	4,48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	15	0	30	
什項設備	40	40	0	80	
資 產 總 額	2,235	2,355	0	4,590	

環境教育基金 分 預 算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目 次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5-1~5-7
二、主要表	
(一)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5-9~5-10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5-11
三、明細表	
(一)基金來源明細表.....	5-13
(二)基金用途明細表.....	5-14~5-23
四、附表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5-25
五、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5-27
(二)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5-28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5-29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5-30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5-31
六、附錄	
固定項目明細表.....	5-33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及願景

- (一)環境教育以「地球唯一、環境正義、世代福祉、永續發展」為理念，促進國民瞭解個人及社會與環境的相互依存關係，增進全民環境倫理與責任，進而維護環境生態平衡、尊重生命、促進社會正義，培養環境公民與環境學習社群，以達到永續發展，特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各級主管機關應設立環境教育基金。
- (二)依環境教育法第9條及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4條之規定，環境教育基金專款專用於環境教育推動指定用途。

二、施政重點

(一)法規建制

修訂及落實執行環境教育法及其施行細則、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之認證及管理辦法、環境教育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環境教育輔導及獎勵辦法、國家環境教育審議會設置要點、環境教育法環境講習時數及罰鍰額度裁量基準等相關子法。

(二)組織人力

- 1.設置環境教育審議會、基金管理會及環境教育認證審查小組。
- 2.加強環境教育負責單位人員培訓，以提升計畫執行能力。
- 3.積極招募、訓練、運用與管理環境教育志工。

(三)品質與認證

- 1.建立環境教育機構、人員及設施場所之認證制度，並訂定獎勵、補助及評鑑之機制，提高執行品質。
- 2.鼓勵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以及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或環境講習。

(四)課程與資訊

- 1.建置環境教育資訊系統，提供環境教育認證、課程、教材及研究成果等資訊。
- 2.加強環境教育相關學術研究，彙編環境教育之課程、教材及編製媒體影片與文宣，提供全民便捷資訊。
- 3.蒐集國際環境教育資訊，參與國際環境教育合作、交流及活動。

(五)循序推動

- 1.督促各機關、公營事業機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政府捐助基金累計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財團法人，應參酌環境議題、永續發展訂定短、中、長程環境教育計畫，並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完成所有員工、教師、學生每年至少 4 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2.中央主管機關應建立環境教育個人電子終身學習護照，第一階段完成公部門及學校人員之學習護照。

(六)協調聯繫

定期邀請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及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召開工作會議，積極推動環境教育。

(七)基金運用

1.督促地方政府設立環境教育基金，提供穩定財源。

2.督促地方政府應妥善管理及運用基金，辦理環境講習、人員訓練、宣導活動、教材、研究、國際合作及補助民間推動環境教育。

(八)輔導獎勵

1.鼓勵及補助民間團體辦理環境教育。

2.對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頒發環境教育獎項或提供獎勵措施，激勵全民參與。

(九)違規講習

1.督促地方政府對於違反環境保護法律經處新臺幣 5 千元以上罰鍰及停工、停業處分者，應施予環境講習。

2.規劃適宜之環境講習課程及教材。

三、組織概況

(一)基金之主管機關為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二)訂定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範基金之收支、保管及運用事宜。

(三)為研商及審議環境教育基金，本基金依法設置基金管理會，由主任委員遴聘民間團體代表、學者、專家、政府機關（構）代表等擔任；任期 2 年，期滿得續聘之，均為無給職。

(四)基金管理會置執行秘書 1 人，工作人員若干人，就環保署現職人員派兼之，必要時得依規定聘僱。

(五)基金管理會之任務：

1.本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之審議。

2.本基金年度預算、決算之審議。

3.本基金運用執行情形之考核。

4.其他有關事項。

四、基金歸類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 4 條第 1 項第 2 款所定之特別收入來源，供特殊用途之特別收入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業務計畫：

一、基金來源：

- (一)環保提撥收入計畫：依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其主要來源為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提撥5%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及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5%撥入。本年度預計收入3億4,727萬6千元，較上年度預計收入3億2,231萬元，增加2,496萬6千元，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 (二)財產收入計畫：係為基金賸餘存款孳息之收入，本年度預計收入37萬9千元。

二、基金用途：

-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為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經費約3億0,258萬5千元，較上年度增加2,243萬5千元，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與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 (1)擴大環境教育終身學習電子護照，鼓勵申請加入，讓申請者都能掌握歷年來學習環境教育之內容，落實4小時以上之環境教育。
- (2)辦理環境教育執行策略之相關研究；針對補助款之運用辦理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輔導考核；針對環境教育法第19條應辦理4小時以上環境教育之機關(構)，抽樣進行訪查，了解其成效；另對地方政府訂定公平合理的環境教育考核機制，針對環境教育的執行成效、環境教育基金的運用及配合本署工作重點等進行考核，其考評成績將作為下一年度補助款分配之依據。
- (3)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對於推動環境教育成效優良者進行獎勵。
- (4)辦理環境教育研討會，推動國際交流與合作。
- (5)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志工培訓，促使國民主動加入；補助辦理環保小學堂—社區環境學習中心計畫，鼓勵社區共同推動環境教育並改善社區環境，進而達成愛護鄉土之目的。
- (6)辦理環境保護財團法人或環境信託業務及財務狀況之查核、聯繫、監督及推廣等事項。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制度檢討等相關研究、舉辦會議、建置環境教育資料庫。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 (1)辦理環境教育機構、設施場所及人員認證管理專案計畫，進行規劃範例、輔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導管理、評鑑等工作；並擴充現有之資訊系統加強認證作業管理。

- (2) 鼓勵社會各界踴躍申請環境教育機構及設施場所認證，並訂定相關輔導、補助措施；另提出整合型之宣導計畫，結合所有經過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進行整體行銷，促使國人前往該設施場所進行環境教育活動。
- (3)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人員培訓、研習及會議，輔導各級主管機關相關人員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

3.辦理環境教育與環境講習：

- (1) 編製環境教育專書、教案、教材或影片；設置環保影音或數位化學習平台，提供社會各界環境學習及觀賞，或作為環境講習教材，提供地方政府使用。
- (2) 辦理全國性環境教育優良案例競賽及環境教育課程方案之徵選。
- (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教學工作坊計畫，邀請轄內各級學校共同參加，互相觀摩。
- (4) 督促地方政府落實執行環境講習，促使違規者遵守環保法律。
- (5) 辦理環境教育跨領域連繫與協調。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

- (1) 補助社區環境學習中心及民間團體、學校辦理各環境教育。
- (2) 配合重要環境保護節日，例如地球環境季、金秋環境季、地球日、環境日等辦理推廣環境教育活動；另於暑期舉辦親子或學生環境教育活動，帶動全民學習。
- (3) 辦理全國性環境保護比賽，例如環保創意短片、環保教案設計比賽等。
- (4) 補助大專院校組成青年志工推動環境教育。
- (5) 推動環境教育增能計畫，建立區域環境教育中心，以結合大專校院、企業、社區、中小學進行環境教育。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為辦理基金行政業務所需經費約 2,429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減少 55 萬元，主要係減列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所需之契約勞力及影印機租賃費用所致。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為辦理基金業務之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與擴充所需經費約 20 萬元，較上年度減少 17 萬 5 千元，主要係減列辦理配合環境教育特約人力增加，購置電腦、環境教育相關設備所致。

參、預算概要：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及用途之預計：

(一)本年度基金來源 3 億 4,765 萬 5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2,254 萬 8 千元，增加 2,510 萬 7 千元，約 7.78%，主要係依環境教育法規定撥入之環保提撥收入增加所致。

(二)本年度基金用途 3 億 2,707 萬 7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3 億 0,536 萬 7 千元，增加 2,171 萬元，約 7.11%，主要係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及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經費增加所致。

二、基金餘絀之預計：

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057 萬 8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718 萬 1 千元，增加 339 萬 7 千元，約 19.77%，備供以後年度財源。

肆、年度關鍵績效指標：

關鍵策略目標	關鍵績效指標	衡量標準	年度目標值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當年度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10.5 萬人次
二、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0 條第 4 項，取得環境教育人員認證累積之人數	2,000 人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0 條第 3 項，取得環境教育機構認證累積之數量	13 所
	3.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 14 條第 3 項，取得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累積之數量	70 處
	4.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當年度運用環境教育基金補助民間團體、學校辦理環境教育之場次	105 場次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伍、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實施狀況及成果概述：

一、前(101)年度決算結果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前年度決算結果：

- 1.基金來源：決算數 2 億 8,728 萬 6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2,391 萬 4 千元，約 7.68% ，主要係環保提撥收入減少所致。
- 2.基金用途：決算數 2 億 2,863 萬 9 千元，較預算數減少 4,206 萬 7 千元，約 15.54 % ，主要係各委辦計畫標餘款，部分環境教育工作辦理委辦計畫跨年度執行，及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教育相關作業撙節開支，致本年度支用經費較少。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決算賸餘 5,864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增加 1,815 萬 3 千元，約 44.83%，主要係基金用途決算數較預算數減少，致賸餘增加。

(二) 前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年度目標值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1,000 人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951 人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15 所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11 所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40 處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1 年 12 月 31 日已有 51 處取得認證。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二、上(102)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及績效達成情形：

(一)上年度預算截至 102 年 6 月 30 日止執行情形：

- 1.基金來源：預算分配數 1 億 6,049 萬 5 千元，實際執行數 1 億 6,631 萬元，執行 103.62%。
- 2.基金用途：預算分配數 5,713 萬 4 千元，實際執行數 5,469 萬 9 千元，執行 95.74%。
- 3.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預算分配數賸餘 1 億 336 萬 1 千元，實際數賸餘 1 億 1,161 萬 1 千元。

(二)上(102)年度績效達成情形分析：

年度績效目標	衡量指標	績效衡量暨達成情形分析
一、組織建制倡永續	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	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止，前往本署認證之環境教育設施場所參與環境教育之人數已有 8 萬人次。
二、提升資源使用效率	1.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人員數量	環境教育人員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1,465 人取得認證。
	2.取得認證之環境教育機構數量	環境教育機構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11 所取得認證。
	3.取得認證之環境設施場所數量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認證及管理辦法已訂定發布並開始受理社會各界申請，截至 102 年 7 月 31 日已有 67 處取得認證。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年 算	度 數	項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比 較 增 減 (-)
	287,286		基金來源	347,655	322,548	25,107
	286,644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47,276	322,310	24,966
	286,644		環保提撥收入	347,276	322,310	24,966
	323		財產收入	379	238	141
	323		利息收入	379	238	141
	319		其他收入	0	0	0
	319		雜項收入	0	0	0
	228,639		基金用途	327,077	305,367	21,710
	217,5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280,150	22,435
	10,9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292	24,842	-550
	2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	375	-175
	58,647		本期賸餘(短絀-)	20,578	17,181	3,397
	85,566		期初基金餘額	161,394	98,060	63,334
	0		解繳國庫	0	0	0
	144,213		期末基金餘額	181,972	115,241	66,731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用途及餘絀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103年度

一、基金來源：

本年度預計收入 3 億 4,765 萬 5 千元：

(一)環保提撥收入 3 億 4,727 萬 6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利息收入 37 萬 9 千元。(詳 5-13 頁基金來源明細表)

二、基金用途：

本年度預計支出 3 億 2,707 萬 7 千元：

(一)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 億 0,258 萬 5 千元。(詳 5-14~5-21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及資訊 7,816 萬元。

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5,511 萬元。

3.辦理環境教育與環境講習 5,635 萬元。

4.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 1 億 1,296 萬 5 千元。

(二)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29 萬 2 千元。(詳 5-21~5-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 萬元。(詳 5-23 頁基金用途明細表)

三、本年度基金來源及用途相抵後，賸餘 2,057 萬 8 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			20,578		
	調整非現金項目			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0,578		
其他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減少其他資產			0		
	增加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入			0		
	增加短期投資及短期貸墊款			0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項、貸墊款及準備金			0		
	增加其他資產			0		
	減少短期債務及其他負債			0		
	其他項目之現金流出			0		
	其他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20,57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6,3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06,942		

本 頁 空 白

明 細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來源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業務量)	利(費)率	金額	
徵收及依法分配收入				347,276	
環保提撥收入				347,276	依據環境教育法第8條第2項規定，本署應設置環境教育基金，其來源包括： 1. 自本署設立之環境保護基金，每年至少提撥百分之五支出預算金額，以補（捐）助款撥入。但該基金無累計賸餘時，不在此限。故環境保護基金共計撥入346,541千元。 (1)空氣污染防制基金撥入203,541千元。 (2)資源回收管理基金撥入73,000千元。 (3)土壤及地下水污染整治基金撥入70,000千元。 2. 自本署收取違反環境保護法律之罰鍰收入，提撥百分之五撥入，計735千元。
財產收入				379	
利息收入				379	本年度基金孳息收入379千元。專戶利息：222,968千元x0.17%=379千元。
總計				347,655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17,5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280,150	
64,907		01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 檢討及資訊	78,160	70,790	
61,676		服務費用	53,360	46,890	
423		郵電費	300	3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說明會、公聽會、研討會等需郵電費300千元。
412		旅運費	3,820	3,890	1. 本署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旅運費需800千元。 2. 參與國際環境教育相關會議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3. 執行台美環保技術合作協定參加環境執法教官培訓-違反法令應實施環境教育制度需國外旅費120千元。 4. 參加「兩岸環保事務合作協議」環境教育議題研商相關會議需大陸地區旅費110千元。 5. 專家學者出席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環境教育志工及獲得國家環境教育獎之團體、個人出席頒獎典禮需旅運費2,670千元。
12,276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6,900	11,000	1.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資料印刷及裝訂費需9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等業務相關媒體宣導需廣告費5,000千元及業務宣導費11,000千元。
0		一般服務費	240	0	環保志工諮詢服務中心志工出勤義工服務費需240千元。
48,565		專業服務費	32,100	31,700	1. 環境教育資訊系統維護及擴充計畫需3,000千元。 2. 辦理環保小學堂專案管理計畫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別 及 目	畫 科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2,5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執行成效輔導及查核計畫需4,000千元。 4. 擴充及維護環境E學院計畫需2,200千元。 5. 彙編環境教育白皮書需1,500千元。 6. 辦理環境教育終身學習系統維護及推廣計畫需3,500千元。 7.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人員培訓、研習及環保團體輔導、查訪、管理需3,200千元。 8. 進行環境教育推動策略及發展之研訂需3,000千元。 9. 舉辦環境教育國際合作與交流相關研討會、說明會需1,700千元。 10. 辦理第2屆國家環境教育獎頒獎典禮及第3屆國家環境教育獎複審、決審作業需5,500千元。 11. 辦理美國環保署IA10-6號環境教育交流計畫需1,000千元。 12.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推動、檢討，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1,000千元。
385		材料及用品費		500	500	
385		用品消耗		500	5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舉辦研商會、說明會、公聽會及研討會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500千元。
49		租金、償債與利息		500	200	
33		地租及水租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租用場地費用100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16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4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策略之推動、檢討相關會議需租用車輛費用400千元。
	2,79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3,800	23,200	
	2,027	捐助、補助與獎助	19,600	19,000	1.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研討、研習、座談及工作坊需5,500千元。 2. 補助社區執行環保小學堂計畫需6,000千元。 3. 補助環境教育志工之培訓、研習會需5,000千元。 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國家環境教育獎推廣、報名、初審、實地訪查等相關作業需3,100千元。
	77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200	4,200	針對國家環境教育獎獲獎之社區、團體及個人頒發獎金需獎勵費用4,200千元。
	31,062	02推動環境教育認證	55,110	76,260	
	23,443	服務費用	28,910	37,185	
	72	郵電費	110	25	1.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之認證需郵資1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之認證需電話費10千元。
	1,082	旅運費	1,300	1,200	1.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之認證需旅運費7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之認證需專家學者旅運費600千元。
	7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00	60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之裝訂、印刷相關資料需100千元。
	22,214	專業服務費	27,400	35,900	1. 環境教育認證作業專案工作計畫需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608千元(勞務承攬8人需5,608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之訪查、評鑑、展延及相關作業專案工作計畫需8,000千元。
					3. 辦理環境教育輔導增能專案工作計畫需6,6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教材編撰專案工作計畫需3,300千元。
					5. 辦理環境教育人員及機構認證申請指引暨審查工作坊專案工作計畫需392千元。
					6.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訓練，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3,500千元。
	596	材料及用品費	700	700	
	596	用品消耗	700	700	1.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管理等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48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之認證相關會議及現場查勘誤餐費需220千元。
	657	租金、償債與利息	1,700	1,500	
	295	地租及水租	500	500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管理需場地租賃費用500千元。
	362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900	1,000	辦理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管理需車輛租賃費用900千元。
	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0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業務需影印機租賃費用300千元。
	8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3,800	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8	購置無形資產	3,800	0	1. 辦理環境教育認證管理資訊系統維護及功能擴充專案工作計畫需1,8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及訓練資料庫建置專案工作計畫需2,000千元。
6,358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000	36,875	
6,358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000	36,875	1. 補助環境教育機構辦理環境教育人員訓練需6,000千元。 2. 補助環境教育設施場所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14,000千元。
71,092		03辦理環境教育與環境講習	56,350	60,100	
10,232		服務費用	34,700	38,900	
0		郵電費	400	400	辦理環境教育相關活動及環境講習需郵電費400千元。
86		旅運費	1,000	1,200	1. 本署督導地方主管機關推動環境教育及辦理環境講習需旅運費400千元。 2. 專家學者擔任環境教育及環境講習課程講師、評審需旅運費600千元。
1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00	3,700	1. 辦理環境教育課程及環境講習需資料印刷及裝訂費500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與環境講習等相關業務宣導工作需業務宣導費2,200千元。
0		一般服務費	0	0	
10,133		專業服務費	30,600	33,600	1. 針對違反環境教育相關案件涉及訴願或行政訴訟過程聘請律師答辯需500千元。 2. 編製環境教育專書、教案、數位化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的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教材或影片需5,000千元。
					3. 辦理環保團體回顧及展望計畫需2,000千元。
					4. 辦理環境教育優良教案徵選相關計畫需3,000千元。
					5. 辦理環境保護志工經驗交流相關活動需5,600千元。
					6. 辦理環保集點卡推動計畫需10,000千元。
					7. 辦理環境教育跨領域連繫與協調計畫需3,000千元。
					8. 辦理環境教育及環境講習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1,500千元。
	0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0	用品消耗	1,000	1,000	辦理環境教育及環境講習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1,000千元。
	0	租金、償債與利息	150	200	
	0	地租及水租	50	100	辦理環境教育及環境講習需租用場地費用50千元。
	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	100	辦理戶外學習、參訪等需租用車輛費用需100千元。
60,860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20,500	20,000	
60,366		捐助、補助與獎助	20,500	20,000	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環境講習及違反環境教育法相關案件實地查訪需10,500千元。 2. 補助辦理環境教育之課程、演講、討論、網路學習、體驗、實驗（習）、戶外學習、參訪、影片觀賞、實作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494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0	0	等需10,000千元。
50,451	0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	112,965	73,000	
23,867		服務費用	41,315	28,200	
4		郵電費	415	5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培育國民瞭解與環境之倫理關係，增進國民保護環境之知識、技能、態度及價值觀，促使國民重視環境，採取行動需郵電費415千元。
1,250		旅運費	1,900	2,000	1. 本署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需旅運費500千元。 2. 專家學者、民間團體參與環境教育活動需旅運費1,400千元
3,009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6,200	7,200	1.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所需之資料印刷及裝訂費需500千元。 2. 配合環境教育活動，運用報章、廣播、雜誌、電視及網路等大眾傳播媒體刊登廣告需廣告費1,700千元。 3. 針對環境教育新訊息及優良案例舉辦各類宣導活動需業務宣導費4,000千元。
9		保險費	500	1,000	辦理各項環境教育活動，對參與民眾投保公共意外責任險需500千元。
19,595		專業服務費	32,300	17,500	1. 配合重要環境保護節日，辦理推廣環境教育活動專案工作計畫需6,000千元。 2. 辦理全國性環境保護比賽或藝文活動計畫，例如環保創意短片、環保話劇比賽等需6,000千元。 3. 推動環境教育增能計畫，建立區域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環境教育中心，以結合大專校院、企業、社區、中小學進行環境教育需20,000千元。
	200	材料及用品費	500	600	4.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邀請專家學者，需講課鐘點、稿費、出席審查及查詢費需300千元。
	200	用品消耗	500	6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業務用文具、紙張及事務性消耗用品需500千元。
	370	租金、償債與利息 地租及水租	150 50	2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租用場地費用50千元。
	37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00	100	辦理環境教育活動需租用車輛費用100千元。
	26,347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71,000	44,000	
	23,827	捐助、補助與獎助	67,000	40,000	1. 補助私校及團體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需18,000千元。 2. 補助政府機關(構)辦理環境教育活動或計畫需49,000千元。
	2,52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護與救濟	4,000	4,000	辦理全國性環境保護比賽或藝文活動，優勝作品相關獎金需4,000千元。
	10,927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24,292	24,842	
	381	用人費用	636	636	
	88	正式員額薪資	136	136	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委員報酬需136千元。
	293	超時工作報酬	500	500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需超時加班費500千元。
	9,590	服務費用	22,056	22,556	
	0	水電費	208	300	辦公室水電費需20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決 算 數	年 度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別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360	郵電費	500	500	辦理環境教育業務所需之郵資、電話費及網路數據通信費需500千元。
	27	旅運費	450	450	推動環境教育業務需旅運費450千元。
	24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000	2,000	辦理業務所需各式報告書、公文及預、決算書表、帳簿等資料印刷費用等需2,000千元。
	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300	辦公室機械及其他公務設備之維護保養費用需200千元。
	8,750	一般服務費	18,234	18,542	1. 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所需之契約勞力計21人需17,519千元。 2. 辦理環境教育之圖書管理、會議勞務、行政支援等項工作之外包公司派遣人力2人需715千元。
	211	專業服務費	464	464	1. 召開環境教育基金管理會議等所需費用需264千元。 2. 辦理基金行政事務工作等所需系統軟體維護費用需200千元。
	431	材料及用品費	1,000	1,000	辦公室、業務用設備所需更替耗用材料等費用需200千元。 推動業務所需各類文具紙張、碳粉、文件夾及其他耗用品等費用需800千元。
	0	使用材料費	200	200	
	431	用品消耗	800	800	
	0	租金、償債與利息	0	300	
	0	什項設備租金	0	300	
	52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550	300	
	520	購置無形資產	550	300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所需軟體設備擴充需550千元。
	5	會費、捐助、補助、分	50	50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基金用途明細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業 務 計 畫 及 目 標 分 類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計 畫 內 容 說 明
5	攤、照護、救濟與交流 活動費 會費	50	50	參加中華民國環境教育學會等學術團體需會費50千元。
200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200	375	
200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200	375	
200	購置固定資產	200	375	配合行政院資訊改造政策，辦理共構機房硬體設備維護及擴充費用需200千元。
228,639	總 計	327,077	305,367	

本 頁 空 白

附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單位(或計畫)成本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畫	別	單位	單位成本 (元)或平均 利(費)率	數量	預 算 數	說 明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係為推動國家環境教育綱領、環境教育行動方案，加強對環境教育機構、人員、設施場所認證及辦理環境教育、環境講習等各項業務，其工作效益無法獨立計算單位成本。
合	計					302,585	

本 頁 空 白

参 考 表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103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1年(前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3年12月31日 預計數	102年(上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75,881	資產	213,640	193,062	20,578
175,881	流動資產	213,640	193,062	20,578
169,183	現金	206,942	186,364	20,578
109	應收款項	109	109	0
6,589	預付款項	6,589	6,589	0
175,881	資產總額	213,640	193,062	20,578
31,668	負債	31,668	31,668	0
21,785	流動負債	21,785	21,785	0
21,785	應付款項	21,785	21,785	0
9,883	其他負債	9,883	9,883	0
9,883	什項負債	9,883	9,883	0
144,213	基金餘額	181,972	161,394	20,578
144,213	基金餘額	181,972	161,394	20,578
144,213	基金餘額	181,972	161,394	20,578
175,881	負債及基金餘額合計	213,640	193,062	20,578

註：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預計期末金額為2,586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5年來主要業務計畫分析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及 項 目	單 位	數 量	單位成本(元)或 平均利(費)率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302,585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302,585	
上年度預算數				280,150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80,150	
前年度決算數				217,512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217,512	
100年度決算數				42,386	
環境教育推動計畫				42,386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兼任人員	30	0	30	
管理會委員	23	0	23	
其他兼任人員	7	0	7	
總 計	30	0	30	

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所需契約勞力21人，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2人，勞務承攬8人。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正式員額薪資	聘僱人員薪資	超時工作報酬	獎 金	退 休 及 卹 償 金	福 利 費			合 計	兼任人員用人費用	總 計
				年 獎	終 金	退 休 及 離 職 金	分 保 險 費	擔 其 他 費			
一般行政管理計畫	136	0	0	0	0	0	0	0	136	500	636
其他兼任人員	0	0	0	0	0	0	0	0	0	500	500
管理會委員	136	0	0	0	0	0	0	0	136	0	136
合 計	136	0	0	0	0	0	0	0	136	500	636

註：辦理環境教育推動業務契約勞力計需17,519千元，外包公司之派遣人力計需715千元，勞務承攬計需5,608千元。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環境教育基金
各項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合 計	環境教育推動 計畫	一般行政 管理計畫	一般建築及 設備計畫
381	636	用人費用	636	0	636	0
88	136	正式員額薪資	136	0	136	0
293	500	超時工作報酬	500	0	500	0
128,808	173,731	服務費用	180,341	158,285	22,056	0
0	300	水電費	208	0	208	0
859	1,725	郵電費	1,725	1,225	500	0
2,857	8,740	旅運費	8,470	8,020	450	0
15,615	23,96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7,900	25,900	2,000	0
0	300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200	0	200	0
9	1,000	保險費	500	500	0	0
8,750	18,542	一般服務費	18,474	240	18,234	0
100,718	119,164	專業服務費	122,864	122,400	464	0
1,612	3,800	材料及用品費	3,700	2,700	1,000	0
0	200	使用材料費	200	0	200	0
1,612	3,600	用品消耗	3,500	2,700	800	0
743	2,400	租金、償債與利息	2,500	2,500	0	0
328	800	地租及水租	700	700	0	0
415	1,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500	1,500	0	0
0	300	什項設備租金	300	300	0	0
728	675	購建固定資產、無形資產及非 理財目的之長期投資	4,550	3,800	550	200
200	375	購置固定資產	200	0	0	200
528	300	購置無形資產	4,350	3,800	550	0
96,367	124,125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照 護、救濟與交流活動費	135,350	135,300	50	0
5	50	會費	50	0	50	0
92,578	115,875	捐助、補助與獎助	127,100	127,100	0	0
3,784	8,200	補貼(償)、獎勵、慰問、照 護與救濟	8,200	8,200	0	0
228,639	305,367	合 計	327,077	302,585	24,292	200

本 頁 空 白

附

錄

中華民國103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5-33

主辦會計人員：駱慧菁

會計室主任駱慧菁

基金主持人：沈世宏

署長沈世宏